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

湛坡府〔2023〕93号

坡头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坡头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及驻区各有关单位：

现将《坡头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农业农村局反映。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

2023年8月28日

坡头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十四五”规划



2023年8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研判形势 准确把握新阶段新要求.....	2
第一节 “十三五”背景和意义.....	2
第二节 “十四五”挑战与机遇.....	5
第二章 求实创新 科学确定指导方针和目标.....	10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0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1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2
第三章 突出重点 加快构建农业发展新格局.....	17
第一节 优化产业发展.....	17
第二节 明确总体布局.....	22
第四章 强化稳产保供 多举措保障农产品供给.....	26
第一节 提升耕地质量及粮食产供能力.....	26
第二节 匹配大湾区需求优化“菜篮子”产品供应.....	28
第五章 发展精细农业 全面提高产业效益和竞争力.....	32
第一节 聚力推动高质量精细农业发展.....	32
第二节 聚力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	35
第六章 塑造精美农村 全域建设特色美丽乡村.....	40
第一节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	40
第二节 农村公共基础设施提升建设.....	42
第三节 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条件.....	43
第四节 布局乡村特色风貌提升建设.....	45
第五节 创新提升乡村治理体系.....	47
第七章 加强水利建设 保障民生水利高质量发展.....	50

第一节	健全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	50
第二节	巩固提升涉水事务监管水平.....	53
第三节	深化改革推进水利高质量发展.....	58
第八章	培养精勤农民 打造引领农业发展的高素质人才... 61	
第一节	大力实施精勤农民培育工程.....	61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63
第三节	加快提升农民精神风貌.....	65
第四节	高质量推进创新创业.....	66
第五节	促进农村消费升级.....	68
第九章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接续推进全面乡村振兴... 70	
第一节	促进脱贫攻坚政策平稳过渡.....	70
第二节	衔接镇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72
第三节	加强常态化稳定帮扶机制建立.....	74
第十章	全面深化改革 破除制约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制度障碍77	
第一节	全面激发乡村发展的内在活力.....	77
第二节	破除城乡发展体制机制壁垒.....	79
第三节	健全乡村基本设施和公共服务.....	80
第十一章	强化保障措施 健全规划组织实施机制..... 83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83
第二节	统筹政策支撑.....	83
第三节	完善规划体系.....	84
第四节	开展评估考核.....	84
第五节	营造良好氛围.....	85
附表 1	坡头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表.....	86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坡头区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全区实现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全力筑牢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加快农业农村各项工作实施、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对新征程顺利开局昂首起步、全区农业农村高水平开放型现代化的实现和社会安定和谐，具有重要意义。依据《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广东省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衔接《湛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坡头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研判形势 准确把握新阶段新要求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关键五年。统筹谋划扎实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对全区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一、“十三五”背景和意义

（一）农产品供给保障稳定

“十三五”期间，全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党中央和省、市的各项工作部署，攻坚克难，砥砺奋进，组织实施“十三五”规划和重大政策，推动农业农村发展，实现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重要成效。2020年，全区有效稳定“米袋子”“菜篮子”重要农产品供给，为稳定农产品市场供应能力、应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提供重要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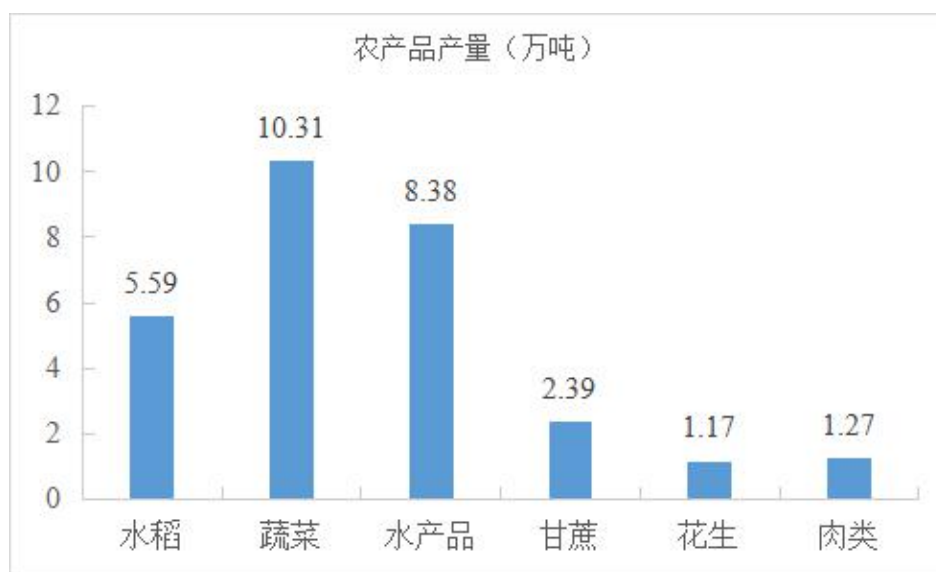


图 1 2020 年坡头区农产品产量情况

（二）农业综合效益提升

全区建成高标准农田超 1.1 万亩，水稻农业保险覆盖率达 99%，水产苗种场持证生产率 100%，农作物综合机械化水平达 49.4%，创新要素加速驱动产业发展。2020 年，全区有农民专业合作社 120 家，省、市级示范性家庭农场 31 家。耕地面积 21.75 万亩，累计流转土地面积 2.38 万亩，流转面积占全区耕地面积 10.9%。全区属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由 2016 年的 28.44 亿元增加到 2020 年的 37.94 亿元，年均增长 7.5%。2020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702.7 元，同比增长 8.3%，群众的安全感稳定在 91%以上。

（三）绿色农业持续发展

全区生猪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 75%，生猪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 95%，大型规模养殖场（年出栏 2000 头以上）资源化利用设施配套率 100%。兽药饲料市场整治高效推进，全区兽药经营企业 24 家，全部开展二维码追溯管理平台进行兽药进销存管理并上传记录。通过建立健全动物疫情监测体系建设，禽畜疫病的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 70%以上。

（四）农村面貌焕然一新

开展“三清一改”行动，全区村庄 100%建立起保洁制度，并长期保持执行三包制度，自然村编制村庄规划完成率、垃圾无害化处理率、200 人以上村庄通硬底化道路完成率均达

100%；全区自然村集中供水通水率 78%；污水收集完成率为 63.90%，预计年底农村污水收集可率达 84%。开展“厕所革命”行动，无害化卫生户厕改厕率为 100%。开展示范村建设工程，已初步建成一条美丽村庄“节点连线、连片发展”的“黄金线路”。

（五）农村改革纵深推进

土地流转、拆旧复垦、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农村“三资”管理等改革步伐逐步加快。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基本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以高分通过省级抽查，成为湛江市第一个通过省级抽查验收的县市区。2020 年，农村承包土地确权完成测量面积 27.3 万亩，承包经营面积 19.95 万亩，经营权颁证 60351 户，颁证率 97.9%。2014-2020 年，坡头区农村集体“三资”交易累计 550 宗，成交金额 2.58 亿元。

（六）脱贫攻坚全面胜利

全区 5 条省定贫困村全部如期出列，4311 户贫困户、10649 名贫困人口全部达到脱贫标准，全区人口贫困发生率由 2016 年的 2.64%降低为零。区扶贫工作连续五年在市年度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中获得“好”的等次，国家、省、市检查组对全区攻坚成效给予高度评价。南三巴山勤致农场“草畜循环综合养殖一体化”黑山羊养殖被评为湛江市精准扶贫十大项目个案，乾塘沙城种养专业合作社项目荣获“湛

江市特色种养业扶贫十大案例”“湛江市十大扶贫明星产品”和湛江东盟农产品交易博览会“农产品金奖”。

（七）水利工程持续推进

完成全区存在安全风险海堤水闸修复项目，对水库进行修复加固，全面推进水库的安全鉴定和降等报废。积极开展河长制各项工作，完成对鉴江坡头区段、茂东垌江、新江的清漂行动，持续开展“清四乱”行动，推进河湖划界工作，已完成 50 平方公里以上河流划界成果公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完成审批，持续开展水土保持信息化监管工作。做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工作，推进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计划，保障水库移民权益。2020 年完成风险海堤水闸修复、水库修复加固、水库安全鉴定、重点水利工程等共 24 宗，推进 1220 公顷高标准农田建设。落实河长制工作整改问题 49 个。完成南调河和官渡河碧道建设 7.9 千米，应通自来水村庄 545 个，水利工程建设持续推进。

二、“十四五”挑战与机遇

（一）“十四五”面临挑战

国内外形势动荡变革。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各种因素复杂叠加，经济增长缓慢，产业发展速度下滑。“十四五”时期，国外严峻形势和国内深层次矛盾加快向我国农业农村领域传导，对农业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和农民生产生活保障将产生巨大影响。稳定农民基础保障、促进农

民持续增收和加快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现实挑战变得更加严峻。

农业结构有待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单一，种植业集中在水稻和薯类，养殖业集中在对虾和生蚝，农产品种类不全，传统农业格局仍占主导地位。农业基本设施和资金投入不足，农产品加工链短，全产业链构建不够完善，农业面临风险高。农村劳动力不足，且受教育不足、文化程度不高，对新时代农业农村发展的信息和理念接受能力不强，现代农业农村发展缺乏原动力。

城乡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依然明显。坡头区城乡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依然明显，进一步缩小城乡差距是本区重中之重的艰巨任务。目前受制于农村基础设施薄弱、精深加工水平低下、公共服务设施不健全、产业规模支撑不足、高水平人才严重缺乏等根本问题，农村企业和农户抵御自然风险和市场风险能力不强，农村基础建设与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不匹配，整体竞争处于劣势地位。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仍未得到有效改善，户均土地规模较小，农村居民收入水平长期低于城市居民。

科创投入有待加强。创新资金、设施、扶持政策、人才等方面存在不足，农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无法充分发挥带头引领作用。新技术、新模式、新设备示范推广难度较大，新一代 5G 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鲜有应用，

农业生产科技水平整体不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亟待提升，培育精通技艺勤劳朴实的现代农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任务十分艰巨。

多种挑战因素表明，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关键五年，农业农村任务艰巨繁重，必须统筹谋划扎实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迈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征程。

（二）“十四五” 面临机遇

全面推动乡村振兴带来重大机遇。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背景下，“三农”工作的重心也历史性地由脱贫攻坚转向乡村振兴。国家、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先后制定《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湛江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等政策文件，为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指导性重要支撑，推动湛江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了“3年大进展，5年显成效，10年根本改变”的具体要求。为实现提出的具体要求和全省农业现代化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湛江市把乡村振兴五大要求作为本市农业农村工作的关键点，为坡头区高水平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补齐短板，促进农业农村全面发展，释放了重大机遇。

“大循环” “大湾区” 和深圳先行示范区战略创造发展机遇。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做出了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

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带来国内外发展机遇，释放巨大而持久的发展动能。粤港澳大湾区、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双区”建设和“两个合作区”重要部署，将释放出强大的整体效应，为本区农业农村发展和乡村振兴带来强大动力。

科技创新大发展催生新的机遇。从国际来看，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新技术在公众设施中逐渐加快应用，深刻改变了人民的生产生活方式，引发了实体经济和虚拟经济产业体系的深度变革。从国内来看，宽带通信网络建设、4G网络覆盖、智慧农业数字化分析、农业管理智能化控制等科技创新成果不断涌现，促使农业生产、农民生活更加智能和便利。科技创新推动传统农业转型，智慧农业、数字乡村建设等数字科技不断向农业农村渗透，为本区农业科技创新、农村经济发展、农民收入增收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消费结构转型升级带来农业市场发展新机遇。居民消费能力、消费倾向、消费模式等都发生巨大改变。居民消费从满足人类基本生存消费转向享受型和发展型消费。在食品消费需求上，从注重食物数量逐步向注重食品安全和食品质量转变；在教育消费需求上，从注重应试教育转向关注个人全面发展，内容上不仅仅关注学科类培训，也更加注重艺术类、体育类、益智类的素质拓展培训，模式上由线下为主转向为线上+线下结合授课；在文娱消费需求上，居民相关消费需

求更加旺盛，休闲旅游、文体娱乐、健康养生等消费比重大幅上升。消费升级和倾向转变有利于加快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休闲旅游产业，对本区农业经济转型和结构调整发挥重要带动作用。

第二章 求实创新 科学确定指导 方针和目标

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全区“三农”工作重心将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必须结合坡头区实际发展情况，以新思路凝聚新共识，以新目标引领新发展，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努力谱写坡头农业农村现代化新篇章。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的使命任务，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坡头区深入实施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和加快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要求，紧紧围绕湛江市“全力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加快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的目标任务，以农业要更强、农民要更富、农村要更美的总目标，把握大力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等有利机遇，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优先发展农业农村，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加快推进全区传统农业、农村、农民向现代精细农业、精美农村、精勤农民转变，保障民生水利高质量发展，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助推坡头区特色现代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迈上新高度。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明确职责。毫不动摇坚持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健全党领导农村工作体制机制，强化全区乡镇各级党委抓乡村振兴政治责任，全面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确保党在农村工作中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三农”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

坚持发展农业特色、补齐短板。以坡头农业产业发展特色为根本，坚持从讲政治的高度做好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加快补齐影响乡村振兴的短板，形成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整体推进的良好态势。

坚持发展三产融合、强化创新。根据区域土壤、气候等条件以及全区农业产业布局现状，整合运用数字农业科技成果、现代化生产手段和创新经营管理方式，统筹协调生产、加工流通、服务、科技等各环节，打造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条，提升价值链，推进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

坚持农民主体培育、示范带动。加快培育勤劳作、精技艺、有情怀、敢创业的新时代精勤农民，尊重农民意愿，保障农民权益，充分发挥农民主体示范带动作用。壮大一批省市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以龙头企业为带动，促进全区农业产业做大做强，构建与农民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加速实现家庭农场与现代农业的有机衔接。

坚持城乡协调发展、加强保障。推动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社会保障等一体化工作，加速城乡资源要素合理流动，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促进城

乡协调发展。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缩小城乡差距，形成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发展新局面。

三、发展目标

“十四五”时期要力争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阶段性重大进展，加快跟上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步伐，有力推动城乡差距逐步缩小、发展协调性明显增强，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筑牢全区农业基础，促使农业农村各项工作走在全省前列，推动全区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向更好的台阶。

——精细农业发展实现全域布局。加快普及精益求精的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理念，逐步完善产业聚集、特色品牌、市场服务等建设，协同推进特色优势农业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的发展格局，精细农业生产经营方式总体形成。

——精美农村建设取得重点突破。加快建设精美农村，提速创建美丽宜居村，农村生活更加便捷，乡村建设与山水格局、地域文化融合协调，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更加牢固，农村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乡村治理能力显著提升，推动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走在全国前列。

——精勤农民培育迈出坚实步伐。精勤农民队伍不断壮大，职业教育培训制度和体系逐步健全，农民综合素质和精神风貌显著提升，“村村谋发展、户户思创业”思想有效激发，持续增收渠道不断拓宽，脱贫人口“两不愁三保障”有效巩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显著提高，农民消费加快

从生存型向发展型转变，走出一条发展有奔头、增收可持续、生活有质量的共同富裕之路。

——**水利建设持续高质量发展**。推动水利行业管理能力稳步提升，水利信息化建设取得重要成效，水利治理能力显著提高，基本建成安全牢固、生态和谐、空间均衡的现代水利工程体系和系统完备、管控有力、智慧融合的现代化水治理体系，以水利高质量发展促进共同富裕，为坡头区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提供有力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基本建立**。农村改革不断深化，城乡要素双向合理流动的制度性通道基本打通，以工补农、以城带乡的拉动作用更加强劲，区域城乡更加协调，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差距缩小至 1.8:1，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初步形成。

展望 2035 年，全区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农业现代化与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协调同步，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迈上新的大台阶，农业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核心技术取得重大突破，产业发展动能显著增强，数字农业、智慧农业实现蓬勃发展；安全牢固、生态和谐、空间均衡的现代水利工程体系基本建成，系统完备、管控有力、智慧融合的现代化水治理体系基本建成；岭南特色宜居宜业乡村基本建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深入普及，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基本实现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基本

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农民全面发展与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0年 基期值	2025年 目标值	属性
1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亿元	37.94	39.46	预期性
2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9.4	10	约束性
3	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1.13	1.3	约束性
4	优质稻种植面积	万亩	16.2	17.8	预期性
5	蔬菜种植面积	万亩	6.42	6.5	预期性
6	薯类种植面积	万亩	2.98	3.3	预期性
7	莲藕种植面积	万亩	0.25	0.32	预期性
8	花生种植面积	万亩	5.6	6.2	预期性
9	对虾养殖面积	万亩	5.7	6.5	预期性
10	生蚝养殖面积	万亩	1.28	1.5	预期性
11	甘蔗种植面积	万亩	0.57	0.63	预期性
12	生猪出栏量	万头	11.68	20	预期性
13	家禽出栏量	万只	410.8	420	预期性
14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	%	100	100	预期性
15	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	%	42	50	约束性
16	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	%	45	54	约束性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0年 基期值	2025年 目标值	属性
17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	49.4	53	预期性
18	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	72.2	75	预期性
19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75	78	约束性
20	省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数量	个	5	7	预期性
21	市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数量	个	13	17	预期性
22	农民专业合作社	家	120	150	预期性
23	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家	2	3	预期性
24	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家	3	5	预期性
25	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家	5	20	预期性
26	家庭农场	家	56	80	预期性
27	省级示范农场	家	11	15	预期性
28	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家	20	25	预期性
29	休闲农业和乡村旅	个	—	3	预期性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0年 基期值	2025年 目标值	属性
	游示范镇、示范点				
30	农村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	%	100	100	预期性
31	农村污水收集普及率	%	63.9	90	预期性
32	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	%	100	100	预期性
33	农村集中供水完成率	%	78	90	预期性
34	用水总量	亿立方米	1.065	1.22	约束性
35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8702.7	27000	预期性
36	城乡居民人口可支配收入之比	—	1.86: 1	1.8: 1	预期性
37	碧道建设长度	千米	9.6	14.2	预期性

表 1 坡头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目标表

第三章 突出重点 加快构建农业 发展新格局

按照国家加快部署推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发展的新要求，结合坡头农业产业发展优势、资源禀赋和农业发展政策导向，巩固主要农业产业、提升特色农业产业，推动全区农业产业实现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精细化高质量发展，把产业兴旺作为推动乡村兴旺的重要引擎。

一、优化产业发展

（一）巩固区域主要农业产业

产业名称：粮食、水产、生猪、蔬菜

发展方向：立足区域资源与产业优势，以保障农产品有效供给、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为主攻方向，确保巩固粮食、水产、生猪、蔬菜等区域主要农业产业发展，建设提升“菜篮子”产品安全供给能力，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取得明显成效。

1. 粮食。以官渡镇、龙头镇、坡头镇、南三镇、南调街道、麻斜街道等为核心，以发展优质稻规模化经营为重点，以推动优质稻生产全程机械化、双季稻扩面、社会化托管服务为抓手，繁育、引进及推广优质稻米品种，推广绿色高质生产技术，进一步发展优质稻机插机收、优质稻初精加工，做好水稻烘干中心、育秧中心等水稻产业链延伸，有效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完善坡头区农资配送及社会化服务体系，打

造水稻统防统治服务队伍，探索水稻种植全程托管服务。到2025年，全区优质稻种植面积稳定在17.8万亩左右。

2. 水产。一是对虾。以官渡镇、南三镇、龙头镇、麻斜街道等为核心，在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的带动下，大力加强新型经营主体的辐射带动和引领力度，加快产业园项目建设，规范资金使用，完善项目动态监控和跟踪分析，执行周密有序的阶段性目标管理，积极推进绩效评价和验收工作。到2025年，全区对虾产业规模保持稳定。二是生蚝。以官渡镇为核心，实施官渡生蚝产业振兴三年计划，建设以生蚝为主题，结合生蚝养殖、精深加工、流通、服务为一体的主导产业，促进官渡生蚝产业增产提质增效，打造粤西“官渡生蚝”知名品牌。到2025年，全区生蚝养殖面积达到1.5万亩以上，年产量8000吨以上。

3. 生猪。调整优化坡头区生猪养殖布局，引导坡头区畜牧业从水网地区、人口密集区向丘陵地区、农区转移。加强规模养殖场（区）精细化管理，推行标准化、机械化、规模化养殖，发展农业循环经济，以畜禽粪污减量化排放、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为目标，发展“畜—沼—林（果）”等种养结合的循环经济发展模式，加快畜牧业生态养殖发展步伐。到2025年，生猪养殖产业规模维持稳定。

4. 蔬菜。以南三镇、乾塘镇等为核心，带动周边镇因地制宜发展蔬菜产业。重点培育优质蔬菜产业化龙头企业，解决目前产业发展散小、规模效益偏低的局面，加强蔬菜的标准化生产，提升水肥一体化、机械化采收等现代化设施装备

水平，进一步完善加工、仓储、流通等产业链条，促进农民增收。到2025年，全区蔬菜种植面积达6.5万亩以上。

（二）提升4个特色农业产业

产业名称：莲藕、花生、薯类、荔枝

发展方向：立足坡头区现有莲藕、花生、薯类等农业产业发展优势基础上，以推动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高效发展为方向，着重保供给、调结构、转方式，促进农业由增产向提质转变。打造根茎类种植优势区，全面推进特色农业绿色发展，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培主体、育品牌”，大力发展产地初加工、精深加工和副产物综合利用，促进农业全产业链完善，增强产业可持续发展动力，完善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

1. 莲藕。以乾塘镇为核心，围绕莲藕优势产业，坚持莲藕产业做优一产、做大二产、做强三产，加快推进育种研发、生产加工、推广示范、保鲜物流、销售服务、乡村旅游等环节融合和全产业链协调发展，形成莲藕产业多极支撑的产业体系。同时，推动扩大莲藕产业健康发展的“朋友圈”，积极引导专家、媒体、公众等社会各界参与，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汇聚推进莲藕产业建设的正能量。聚力打造莲藕产业化龙头企业、标准化莲藕种植生产基地、特色莲藕文化旅游区，将坡头区建成粤西莲藕产业要素聚集区、广东省莲藕产业聚集发展示范区、滩涂高效利用发展示范区和城市近郊休闲生态旅游样板区，辐射带动全区优势产业提质增效，带动农村新兴产业有序发展，到2025年，全区莲藕种植规模趋于

稳定。

2. 花生。以南三镇为核心，以国内市场对优质鲜食花生的需求为目标，进一步发展壮大南三鲜食花生产业。结合南三鲜食花生产业化发展现状，培育鲜食花生专用品种，进一步发展机械化生产技术，扩大沙地花生种植规模，集中打造鲜食花生种植和加工产业基地，建设花生初、深加工生产线，加大优质鲜食花生供应，力争创造“南三花生”品牌。到2025年，全区花生种植面积达6万亩以上。

3. 薯类。以坡头镇、南三镇、南调街道、麻斜街道等为核心，进一步出台和落实薯类种植扶持政策，持续推进种植管理技术培训班和田头实践技术指导、基地观摩等活动，组织农户创新种植管理模式，实现精细、高效生产。促进市场营销及产销对接，提高薯类经济效益。到2025年，在国家政策允许下，全区薯类种植面积达3万亩以上，产量7300吨以上。

4. 荔枝。以官渡镇、龙头镇等为核心，高质量、高标准建设荔枝种植基地，引进优质荔枝品种，推进“育苗—栽种—采摘—加工产业链”的完善，迈向产业化、规模化发展。完善荔枝产业的采后保鲜及冷链运输流程，加强荔枝观光采摘休闲旅游宣传，结合休闲农业探索果干、果汁饮料等产品多样化发展。到2025年，全区荔枝种植面积达1万亩以上，充分带动农民就业和农民增收。

（三）建设提升现代农业产业园

产业园名称：坡头区莲藕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坡头区

对虾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发展方向：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 2.0 版建设，实现全区产业园全产业创建、全区域覆盖。持续推进全区已有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聚焦莲藕、对虾、生蚝等优势产业，加快土地、资本、科技、人才、信息等现代要素聚集，建成具有市场竞争力和全国影响力的现代农业产业园。立足全区特色农业资源禀赋与产业基础，推动创建一批特色精品现代农业产业园。

1. 莲藕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整合现代农业资源，打造十里荷花观光休闲带、万亩莲藕规模化种植区、藕鱼立体种养绿色农业示范区等“一带二园三区多基地”多个功能区，促进莲藕生产、加工、示范、服务等一二三产业相互融合和全产业链开发，将园区建设成为集绿色农业生产研发、加工储藏流通、电商销售、品牌建设及推广、生态田园观光、立体种养、休闲旅游于一体的粤西莲藕产业要素集聚区、广东省莲藕产业聚集发展示范区、滩涂高效利用发展示范区和城市近郊休闲生态旅游样板区，辐射全区优质产业提质增效，带动农村新兴产业有序发展。

2. 坡头区对虾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打造优势特色产业引领区、现代技术与装备集成区、三产业融合发展区、新型经营主体创业创新孵化区、城乡融合与乡村振兴样板区，全面推进全国名对虾产业总部基地建设，构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经营体系与生产体系，形成“生态美、农民富、业态多、

产值高、带动强”的发展格局，实现“优质高效、特色精品、绿色生态、产业融合”的创建目标，塑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名对虾产业之都。

二、明确总体布局

立足坡头区自然资源、地形地貌、区位优势、产业发展等现状基础上，围绕优势产业发展格局，从区域空间上形成“一心、四片区、两带”的总体布局框架，即粤西品牌农产品展销与冷链物流中心、“粤强种芯”高新科技农业区、“粤西明珠”南海都市农业区、“乾塘银滩”特色观光农业区、“南三听涛”滨海田园农业区、魅力坡头农文旅深度融合示范带和魅力坡头高质量乡村振兴示范带。



图2 坡头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总体布局图
(一) “一心”

粤西品牌农产品展销与冷链物流中心。充分发挥坡头区地处湛江海湾东岸、南临南海的地理区位优势，整合莲藕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加工流通中心以及科研院所等农业科技创新与示范推广资源优势，打造粤西品牌农产品展销与冷链物流中心，整合推进利民冷链物流中心建设，集成农产品加工、仓储、冷链、商贸流通、品牌产品展示展销与农业科技创新、示范推广、精勤农民培育等综合功能，构筑立足坡头，覆盖湛江，辐射粤北，连接全省农产品流通的桥头堡。

（二）“四片区”

“粤强种芯”高新科技农业区。立足官渡镇、龙头镇地形地貌、生态现状、现有产业结构，以坡头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发展为基础，依托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广东海洋大学、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等科研资源，集中攻关对虾种源“卡脖子”技术；同时以粤良种业、海大种业为带动，以水稻、香蕉等为育种主导，结合种质资源开发与良种良法推广基础，组建粤西地区最具实力的种业创新与开发团队，推进“粤强种芯”工程，提升坡头区优势种业科技创新水平，全面打赢种业翻身仗。充分发挥自身产业和资源优势，壮大发展荔枝、龙眼、薯类等经济作物，加快发展高质量现代农业。

“粤西明珠”南海都市农业区。以水稻、薯类产业等为抓手，充分发挥城郊区位优势，以稳定粮食作物供销市场为重点进行标准化生产，加速农业三产融合发展。发挥恒成种养专业合作社作为国家农民合作示范社的带动能力，扩大田间生产加工规模，争取实现水稻全产业链发展。立足水稻产

业发展基础，结合麻斜罗侯王庙等地方资源，规划建设都市教育农业和观光农业。

“乾塘银滩”特色观光农业区。立足现有的“乾塘银滩”、“荷花小镇”等本地资源，以素有“鱼米之乡”之称的乾塘镇为重点布局，以农村土地流转为契机，大力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开发旅游资源，以旅游业开发带动饮食、商贸等产业，驱动乾塘农业新一轮经济发展。同时，支持建造三合窝渔港多功能码头，集科学导航、停泊修整、销售中转、初步加工、休闲观光功能为一体，开启乾塘镇渔业发展新篇章。

“南三听涛”滨海田园农业区。立足临海资源、以南三镇（南三岛）为重点布局，依托坡头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设计“三段式”养殖模式，扩建基地，推进产业数字化，将对虾产业做大做强；同时通过龙头企业带动家庭农场、个体户现代水产渔业壮大，发展高效立体生态综合养殖模式，保障水产品有效供给，致富地方百姓，繁荣地方经济。加快推进广州湾国际旅游城、湖村湾旅游综合体项目、一龄医康养小镇等重点特色产业项目落地建设，实现旅游经济产业链，推动生态旅游带动经济增长，打造国家级海产品特产品牌，提高全域旅游发展水平。

（三）“两带”

魅力坡头农文旅深度融合示范带。以南三听涛、广州湾靖海宫、麻斜罗侯王庙、乾塘银滩、万里碧道等生态休闲旅游观光区为基础，融合红色文化等背景形成东西串联的旅游观光轴线，完善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有较大规模、有

知名品牌、有市场效益的现代休闲旅游目的地。

魅力坡头高质量乡村振兴示范带。以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对虾）、省级莲藕产业园、生蚝等产业为基础，围绕对虾产业和莲藕产业的高水平发展基础，推动其他产业发展兴旺，抓优势强产业，助推乡村振兴。依托官渡镇森林康养小镇、南三镇一龄医康养小镇建设，提前谋划、探索实现康养服务增值与产业兴旺供给协同发展。

第四章 强化稳产保供 多举措保障

农产品供给

立足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深化农业结构调整，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推动耕地管控、建设、激励多措并举，科学合理利用耕地资源，加快畜牧与水产养殖转型升级，不断巩固提升粮食与重要农产品综合生产能力。

一、提升耕地质量及粮食产供能力

（一）坚持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

全面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管控“非粮化”。重点关注高标准农田建设区、粮食生产功能区、垦造水田项目区等重点区域耕地质量和利用情况，保证耕地质量。大力推进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推进秸秆还田、种植绿肥、增施有机肥，加强农业投入品和生产安全监测，构建绿色循环发展农田体系。推进实施耕地经营权流转奖补激励政策，加快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集成推广调酸控酸等土壤改良技术模式，解决土壤酸化问题，提升土壤有机质含量和耕地质量等级。

（二）大力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

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支持全区的粮食生产区、重要农产品保护区、现代农业产业园等区域，集中力量建设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稳产高产、生态友好、

宜机作业的高标准农田，高质量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的建设任务。科学修编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积极开展高标准农田整区域推进示范建设，协调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坚持新增建设和改造提升相结合，推进农田宜机化改造。采取先建后补、以奖代补、财政贴息等方式支持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鼓励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参与农田建设和运营管理，完善建后管护机制。

（三）夯实巩固粮食生产基础

坚持稳字当头，明确耕地利用优先序，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永久基本农田种植引导及监管，确保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发展粮食生产，防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以良种为基础、以机械化为载体、以社会化服务为支撑，建设生产全程机械化、投入品施用精准化、田间管理智能化的标准化生产基地，稳步提升粮食生产效率。全面实施绿色高质高效提升行动，精准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购置和作业补贴政策，支持开展收入保险和完全成本保险等试点，完善水稻生产支持政策体系。按照“因地制宜、分类复耕、应种尽种”等原则，重点部署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作，通过撂荒地发包推介会等形式，全力破解耕地撂荒整治难题。挖掘提升红薯、马铃薯、玉米等旱粮生产潜力，支持抗寒冬种马铃薯新品种引进和培育，示范推广脱毒薯苗，通过水旱轮作扩大冬种马铃薯种植面积。积极发展鲜食玉米种植，利用冬暖气候条件和冬闲田资源，扩大冬种鲜食玉米面积。

（四）保障粮食安全供给需求

以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和储备流通建设为重点，加快建立健全全方位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重点优化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围绕粤西粮食安全产业带布局，合理配置清理、干燥、收储、加工、销售等功能，创新服务方式，全面开展“五代”服务、“一卖到位”等便捷服务，以及技术指导、生产资料、市场信息等延伸服务。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粮食企业和基层供销社等发挥各自优势参与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整合盘活现有仓储设施等资源，探索建立共投共建共享机制。加快建设形成储备功能完善、品种结构优化、储存方式灵活、承储主体多元、粮食储备安全的储备体系，打造现代粮食流通设施网络。

二、匹配大湾区需求优化“菜篮子”产品供应

（一）持续推进“菜篮子”工程

进一步推动“菜篮子”提质增效，对接大湾区大市场需求，稳步增加优质安全“菜篮子”产品供应量。建立完善“菜篮子”农产品稳价保供机制，提升应急保障能力。提升补强冷链基础设施，提高大型批发市场应急保供能力。持续开展“菜篮子”信息动态监测预警工作，建设全产业链信息监测体系，加强市场流通形势研判和产销衔接，引导科学生产、稳定供应、销售顺畅。

（二）保障北运菜生产供应

建设提升优质蔬菜生产供应体系，保障总量平衡和季节、区域、品种均衡供应及质量安全，突出常年菜地、粤港

澳菜地和北运菜地三类基地建设。围绕地区供应需求，充分发挥北运菜、根茎类与豆类蔬菜等种植优势，推进蔬菜标准化基地创建，开展菜田（地）洪、涝、旱、酸、薄综合治理，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水肥一体化技术，改良土壤、培肥地力。完善田头预冷库等配套设施，提升农资配送、农产品检测及田头预冷等能力。

（三）推动畜禽产业转型升级

重点加快小散养殖向标准化规模养殖转型，优化养殖规模结构，引导养殖场户升级改造，充分发挥官渡镇中兴畜牧场、官渡镇丰源养殖场等5家大型生猪规模养殖场作为全区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点的示范带动作用，促进猪肉产量提升稳定至常年水平。发展农业循环经济，以畜禽粪污减量化排放、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为目标，发展“畜—沼—林（果）”等种养结合的循环经济发展模式。推进屠宰行业减数控量、提质增效、转型升级，推动小型屠宰厂（场）向现代化屠宰企业转型，形成屠宰加工与养殖规模相匹配的配套格局。构建现代化肉品冷链物流体系，支持建设一批养殖、屠宰、加工、配送全产业链示范企业。

（四）促进特色渔业提质增效

科学保障水产养殖发展空间，深入落实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制度，以对虾、生蚝等贝类水产品为主导，大力推广健康生态水产养殖模式。全力推进国家对虾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实现结构调整优化、三产深度融合、绿色高效发展的产业模式，辐射带动全区渔业发展。加快推进粤水远洋渔业项

目，依托湛江湾实验室，大力发展深海养殖装备和智慧渔业，推动海洋渔业向信息化、智能化、现代化转型升级。推进池塘标准化改造和智能化、数字化建设，完善循环水和进排水处理设施，开展集中连片池塘养殖区域和工厂化养殖尾水处理。推动渔港升级改造，夯实渔港和避风塘基础设施，增强安全避风避险能力，联动区域经济发展，打造集贸易服务、仓储集散、冷链运输、特色加工、滨海旅游等功能于一体的渔港，促进全区特色渔业提质增效。

（五）发展特色农产品生产

把握乡村振兴战略发展方向，加快发展富民兴村产业，不断完善以农民增收为核心，以市场为导向、以结构调整为主线，优化农业产业布局。以莲藕等区域特色农产品为依托，充分利用坡头区滨海资源及区位优势，积极对接产销两地市场体系渠道。探索农产品精深加工、预制菜等加工模式，提升农产品价值。发展一批“小而精”、“小而专”的特色农业产业，以特色农产品生产带动一方区域经济发展，拓宽产业就业增收渠道，促使农民收入水平实现新提升。

（六）提升对外开放合作水平

充分把握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国内资源和国外资源两种资源，深度参与粤港澳台农业交流合作、“一带一路”建设。支持企业采取国际农产品贸易、境外投资与合作等方式，融入全球农产品供应链，建设一批境外产业基地，打造跨境产业链、价值链与物流链，促进饲料原料等紧缺农产品进口多元化，构建安全稳定的全球农产品供应链。以《区域全面经

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为契机，在各级主管部门的指导下，推动全区全面对接 RCEP 成员国市场，全面提升对外开放合作水平。

第五章 发展精细农业 全面提高产业效益和竞争力

坚持以加快提高现代化农业建设步伐作为全区乡村振兴的重要任务，加大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力度，大力发展富民兴村产业，稳定“米袋子”、“菜篮子”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促进精细农业向着标准化、规模化、现代化发展，全面推动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构建，加快提升农业高质高效性、促进乡村产业兴旺发展。

一、聚力推动高质量精细农业发展

（一）打造农业产业核心增长极

持续推进国家级、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支持围绕莲藕产业发展优势，将产业园做优一产、做大二产、做强三产，助推坡头区莲藕产业兴旺发展，促使莲藕产业转型升级，将莲藕打造成坡头农业品牌名片。深入推进“跨县集群、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提质扩面，以现代农业产业园为带动、以村镇为平台、以产业为基础、以要素融合为机制，引导建设产业化联合体，推动企业、农民合作社、农户联合建设原料基地、仓储基地、加工基地，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形成农业产业核心增长极。

（二）构建农海加工产品产业体系

鼓励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向优势区和关键物流节点延伸，提升科技研发、融资担保、检验检测等服务水平，支持

加工企业改善仓储保鲜、清洗处理、分类包装、供能供热、废污水处理等产地初加工设施设备条件，加强商品化处理能力。建设加工专用原料基地，布局加工产能，改变加工在城市、原料在乡村的状况。紧抓预制菜产业发展机遇，支持加工企业与科研院校开展产学研合作，提升以水产品为主导的预制菜食品研发水平，打造集中化、规模化发展的预制菜产业。开发适合粤西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的新技术、新工艺和新设备，建设一批技术先进、附加值高的精深加工项目，支持开展设计创制功能性食品、保健食品等新产品，打响“粤字号”品牌，构建农海加工产品产业体系。

（三）完善农产品电商流通体系

推动快递服务企业加强与农业、供销、电商等单位合作，共建共享网点服务资源，支持邮政及各类物流和快递企业将服务网点延伸到行政村物流服务节点，构建农村物流“工业品下乡”与“农产品进城”的双向流通体系。建设完善产地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一批农产品产地低温直销配送中心。增添农村物流配套设施，争取打造产销两端全面衔接平台，形成完整的智慧物流配送链，加快探索适应农批对接、农超对接、农社对接、直供直销等农产品流通新模式，全面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实现全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农村繁荣。加强农村电商主体培训培育，支持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和镇、村电商服务站建设，提高县、镇、村三级物流仓储配体系，促进农产品出村进城升级。鼓励农业经营主体与市内大型知名电子商务平台合作，依托政策重点扶持全区优秀

农产品电商物流企业，将传统产业与现代电商融合发展，充分发挥电商融合带农作用。

（四）高质量发展乡村旅游与康养农业

以南三听涛、广州湾靖海宫、麻斜罗候王庙、乾塘银滩、万里碧道等生态休闲旅游观光区为基础，依托对虾、生蚝、莲藕等产业基础，打造魅力坡头农文旅深度融合示范带、魅力坡头高质量乡村振兴示范带。积极升级官渡乡村世界、乾塘荷花基地、阳光玫瑰观光园等乡村旅游示范点，重点打造“五个一万亩”，即一万亩荷塘公园、一万亩湿地公园、一万亩渔港风情、一万亩鉴江公园、一万亩金海岸，以旅游业开发带动饮食、商贸等产业，促进经济进一步发展。以广东国际海洋装备博览会、中国国际水产博览会、中国-东盟农业国际博览会等一批大型国际会展活动为契机，支持建立文化旅游园区，拓展品牌展示、产品交易、观光科普功能，丰富乡村旅游内涵。依托官渡镇森林康养小镇、南三镇一龄医康养小镇建设，提前谋划、重点扶持康养农业，结合智能装备生产手段，完善文化医疗配套服务，探索实现康养服务增值与产业兴旺供给协同发展。发展农产品个性化定制服务，探索开展共享农机设施、共享农场建设，让文化创意、共享经济深入美丽乡村。

（五）实施“三位一体”品牌战略

做强坡头对虾、坡头莲藕等品牌，大力激发坡头区特色农产品品牌潜力。顺应政策扶持方向，按照全区优势农业企业和特色农业企业布局，在各农业产业打造一批农业品牌示

范基地，在产业基地大力实施农业“区域品牌、产品品牌、企业品牌”三位一体品牌建设发展战略，并以此带动农业经营主体挖掘地方特色品牌。加强“三品一标”认证，按照“稳增量、优结构、强主体、增效益”要求，立足资源禀赋，引导开发一批品质高、品牌响的优质产品认证，不断满足人民对绿色优质农产品的消费需求。积极参与农产品“12221”市场体系建设，创新农业品牌营销方式，全方位、多形式积极参与各类品牌农产品推介，促进坡头特色农产品产销两旺。力争到2025年，全区农业品牌建设呈现多层次、多领域、多类型发展的良好态势，重点打造坡头对虾、官渡生蚝、乾塘莲藕等已有较大影响力、竞争力的农产品品牌，新增一批具备发展潜力的农产品品牌。

二、聚力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

（一）奋力打好种业翻身仗

开展水产区域间引种和现有养殖品种遗传改良，重点建设对虾联合育种平台，扶持一批核心育种龙头企业，推进育繁推一体化。以坡头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发展为基础，依托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广东海洋大学、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等科研资源，集中攻关对虾种业“卡脖子”难题。聚集科研院所种业研发资源，加快优良品种普及应用，推广“科企推”联合的育繁推一体化模式。支持江淮、粤良、海大等种业企业做大做强，以蔬菜、水稻、香蕉等为育种主导，结合种质资源开发与良种良法推广基础，组建粤西地区实力的种业创新与开发团队，推进“粤强种芯”工程，提升坡头区优势种

业科技创新水平，全面打赢种业翻身仗。

（二）构建完善农业科技体系

逐步推进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主动对接省农业科学院、广东海洋大学、湛江湾实验室等科研院所开展科技创新合作，加强育种创新、资源利用、智慧农业、食品加工等领域研究。推动坡头区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应用研究和科技成果转化，将卫星导航、无人机、5G、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高新科技积极应用于农业生产中。实施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指导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持续推进农业机械监理工作，加大查处道路运输农机力度，加强农业机械应用技术与农机从业人员教育培训，有效保障农机生产安全。

（三）全面提升农业装备水平

重点解决水稻机械化种植、烘干等短板，提高水稻综合机械化水平；突出饲喂、水质监测、尾水处理、捕捞等环节，推进水产养殖机械化；突出智能饲喂、环境控制、产品捡拾、粪污处理等环节，推进畜禽养殖机械化；突出种植、采收等环节的生产机械化，推进水果、蔬菜、薯类、花生等作物机械化。充分结合 5G 农业、数字农业等技术手段，提档升级农机社会化服务，发展全程托管、机农合一，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等专业化、综合化新型服务主体和服务模式，高效推进农业机械化建设，全面提升农业装备水平。

（四）开展数字农业建设行动

坚持锚定数字农业这一大方向，以推动实施全省数字农业农村行动计划“八个一批培育”为契机，大力推动全市智慧农业应用示范基地建设。以水稻、蔬菜、水果等为重点建设智慧种植示范基地，配套物联网管理、商品化处理等管理系统，实现生产过程实施监测、精准指导。以生猪、家禽等为重点建设智慧畜牧养殖示范基地，围绕智能监测、环境控制、饲喂管理、疫病诊断、场地管理等方面配置数字化系统。以标准化水产健康养殖基地为重点，建设智慧渔业示范基地，建设在线环境监测系统，升级水产养殖智能装备，配置病害检测、水产类病害远程诊断和智慧渔场管理系统。构建全产业链大数据中心，建立公开数据共享平台和可视化管理模块，完善基础信息大数据管理和农业各方面监测预警系统，开发产品信息、产量信息、市场行情及供需平衡等分析服务，通过相关网站公开公示。

（五）监管保障农业绿色生产

准确把握农业绿色发展的深刻内涵，更加注重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生态保育和产品质量，加快绿色生态农业发展，保障全区生态屏障。保障农产品绿色生产，将畜禽养殖场粪污集中收集处理，作为农村能源和农用有机肥的主要来源。规范使用农药化肥量度，建立统一监管农药化肥追溯体系，实现全区农药化肥使用量零增长。推广绿色投入品与安全绿色兽药、渔药，推动农产品分等分级和包装标识。大力推行地膜、农药化肥废弃包装回收利用体系，落实“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实现废弃物基本资源化利用。提高农业生产

废弃物利用率，大力推行农作物秸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原料化、基料化利用。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建立风险监测体系，完善可食用农产品质量标准。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建立生产者自我质量控制、自我开具合格证和自我质量安全承诺制度，走出一条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

（六）提升农业防灾减灾能力

紧密围绕推进农业防灾减灾救灾、生态文明建设，发展政策性农业保险服务，强化特色农产品气候品质评估服务。推进乡村气象灾害防御标准化示范点建设，实施乡村气象灾害防御标准化行动，推动预警信息发布进村入户，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升农业抵御自然灾害综合防范能力。

（七）加强动植物疫病和灾害防控

实施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推动重大病虫害疫情监测预警网络化、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提升，加强农作物病虫害疫情应急防控、联防联控、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突出抓好草地贪夜蛾、水稻“两迁”害虫、稻瘟病等迁飞性、流行性、暴发性病虫害和红火蚁、柑橘黄龙病、香蕉枯萎病等重大植物疫情防控。夯实动物防疫体系，强化基层动物卫生监督和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和队伍建设，确保动物防疫能力与当地防疫需求相匹配。强化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持续做好畜禽重大疫病强制免疫、强制扑杀以及养殖环节病死畜

禽无害化处理等工作。增强非洲猪瘟、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加强畜禽健康养殖生物安全体系建设。以种畜禽场为重点，优先净化垂直传播动物疫病和人畜共患病，推进规模养殖场疫病净化。大力推进净化示范场建设，探索开展区域净化试点。加强和规范兽药使用管理，提高兽医工作社会化服务水平。

第六章 塑造精美农村 全域建设特色

美丽乡村

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全区农业现代化进程中的重大任务，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进一步完善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农村公共服务能力，改善农村风貌，创新提升乡村治理体系，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探索具有坡头鲜明特色的宜居宜业乡村新模式，努力建设和谐安康的社会主义新农村，促进乡村宜居宜业。

一、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

（一）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在全区村庄全面完成“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任务的基础上，完善落实环境卫生网格化管理制度，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管护和运行机制，持续改善影响农村人居环境。坚持开展农村泥砖房清理整治和拆旧复垦，通过美化绿化，因地制宜地打造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等“四小园”小生态板块。推进美丽村庄建设向美丽乡镇建设拓展，全面提升圩镇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推动镇村同治、镇村同建、镇村同美。全面支持坡头镇创建国家卫生镇，支持龙头镇、乾塘镇、官渡镇高标准通过省级卫生镇复检，支持南三镇创建省级卫生镇，实现特色精品村建设显成效。力争2025年完成80%行政村达到美丽宜居村建设标准。

（二）着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利用互联网新媒介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农民群众对

“厕所革命”的认知度、认可度、参与度。统筹建设农村厕所粪污和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科学制定建设规划，下达各村镇建设任务，坚持群众主体，全力组织发动群众深入推进农村户厕改造。加强农村问题厕所排查，定期排查农村老旧厕所设施存在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全域实行监管、整改、保护三大机制。全区农厕整改建设过程中，引导农户、自然村的积极参与改造。因地制宜建立粪污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机制，推进粪污就近收集资源化利用，或统一收集统一处理。

（三）健全乡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

按照城乡一体、设施共享、经济适用原则，实施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全覆盖行动，重点建设完善简便易行农户分类投放体系、收集体系和运输体系，在收运处置体系前端全面开展村庄保洁和垃圾分类，探索建立不分类不收运的倒逼机制。健全规范专业的资源化回收利用体系，建设一批有机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设施，加强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与无害化处理，支持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在行政村设立垃圾分类分拣站，推动垃圾分类和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到2025年，全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基本实现全覆盖，无害化处理或资源化利用率达到90%以上。

（四）全力攻克乡村生活污水难题

以坡头区下辖2个街道、5个镇，以镇政府为中心，逐步推进各村区域的生活污水治理。推动所有自然村实现雨污分流、污水排放管道收集或暗渠化，利用配套设施集中收集污水进行污水资源化利用，推行设施尾水及污泥资源化利

用，探索推广农田水利建设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相结合模式。相关部门联合群众共同实施污水收集、治理建设，推动乡村生活污水全过程管控运行机制，落实农村污水运维管理，委托第三方技术单位负责运维管护。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基本消除大面积的农村黑臭水体。全面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水平，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到 2025 年底，维持农村不发生较大面积的农村黑臭水体。

二、农村公共基础设施提升建设

（一）农村道路提档升级建设

推动农村公路提升改造和村内道路建设，全域摸排自然村村内道路建设现状、区域短板，因地制宜指导推进村内道路建设，巩固拓展自然村硬化路建设成果，坚持“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总要求，加大工作力度，提高管理能力，加快补齐农村公路短板，全面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到 2025 年，区、镇、村道总里程呈金字塔稳健结构，全区农村公路路网结构更加合理。

（二）农村供水达标提质建设

推动农村供水规模化和城乡供水一体化，增量提质，对分散型供水设施进行标准化建设，保障农村饮水安全；持续推进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建设，在此基础上，统筹推进区镇村集中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积极推进城乡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确保城乡集中供水饮用水源绝对安全。到 2025 年，基本实现农村供水“三同五化”（同标准、同质量、同服务，规模化发展、标准化建设、一体化管理、专业化运作、

智慧化服务), 农村集中供水完成率达 100%, 农村饮水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三) 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

开展农村清洁能源建设, 形成以电能、太阳能、生物质能和天然气为主的绿色低碳能源体系。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 建立完善农村配电物联网, 推进乡村分布式储能、新能源并网等新技术试点应用, 提高电能在农村能源消费中的比重。支持建设安全可靠的乡村储气罐站和微管网供气系统, 推进燃气下乡。发展“互联网+”智慧能源, 推进能源与信息的融合, 支撑和促进农村能源革命。

(四) 农村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数字乡村, 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 推动农村光网、5G 网络、移动互联网与城市同步规划建设, 实施宽带乡村工程, 推进 5G 网络入乡进村。推动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改造, 拓展“数字化+乡村治理”“数字化+乡村医疗”“数字化+乡村教育”“数字化+乡村金融”等功能模式, 提升乡村数字化管理服务水平, 挖掘乡村产业和集体经济新增长点, 增强乡村发展活力。

三、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条件

(一) 大力发展农村教育事业

根据村庄分类推进规划, 规范和优化农村学前教育 and 义务教育布局,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采取以点带面的创优模式, 先易后难, 兼顾城乡, 全面推进义务教育从基础均衡向优质均衡迈进。全面改善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

制学校条件，多渠道增加乡村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和能力提升工程，完善乡村教育信息化体系，提升信息化支撑能力。完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和教师考核评价机制，落实区内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制度，推进教师招聘计划，积极探索联合办学模式，深化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改革，统筹解决校际差距、“择校热”问题。

（二）深入推进健康乡村建设

健全区镇村三级疾病预防控制网络，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机制，强化卫生应急能力建设，发展农村中医药事业，支持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规范化建设，加强乡村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农村全科医生队伍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动乡村医生向执业（助理）医师转变。

（三）建立健全乡村养老服务体系

健全县乡村衔接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积极推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完善以家庭为核心、社区为依托、专业化服务为支撑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促进社区养老服务产业的良性循环，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在建设、运营、服务、公益性岗位等方面采取资助和补贴政策，在居家养老服务站点机构建设方面实行各项税收优惠，最大限度地实现“公共服务、老年人需求、产业发展”的多层次供需对接。发展农村普惠型养老和互助性养老服务，完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创新多元化照料服务模式。

（四）开展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建设

利用盘活资源、调整置换、集中利用等方式，依托村（社区）党组织活动场所、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文化活动室、闲置中小学校、新建住宅小区公共服务配套设施以及其他城乡综合公共服务设施，多举措推进村级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同时，鼓励社会资本改造传统小商业、小门店、小集市等商业网点，积极发展养老托幼、文化教育、环境卫生等生活性服务业。到 2025 年，基本形成党组织统一领导、政府政策支持、村级组织积极作为、社会多方参与的服务机制，农村地区村级综合服务保障持续改善，农民生产生活需求进一步满足，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不断增强。

四、布局乡村特色风貌提升建设

（一）统筹村镇规划建设

统筹推进县域村庄规划的编制或优化提升，以行政村为单位，结合《广东省村庄规划全面优化提升三年行动计划》的要求，鼓励多个行政村连片，全要素推进村庄规划工作，综合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遗产等因素，科学布局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引导农村宅基地集中建设。依托政策倾斜和支持力度，加强乡村水利、交通、电力、通讯、生态治理等项目建设。以持续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以文明家园建设为载体，以提升乡村风貌为要求，明确指导村镇布局，管控农村建房，实施农村违法乱占耕地整治专项行动。考虑到全区农业土地利用、农业产业发展、村镇整体布局、农村生态环境、防灾减灾和人文

历史，鼓励全区有条件村镇编制科学可行的新农村发展规划，鼓励规划师、建筑师、工程师等专业人才下乡服务，发挥政府主导作用与专业团队作用相结合，积极推进新农村建设。

（二）全面推进农房管控

严格推进落实建立以“一户一宅”为基础的农房管控制度，规范农村宅基地建房审批。始终以农民意愿为先，加强农村建房全程监管和农房建设质量监管。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和地震高烈度设防区农房抗震改造，分片分类、统筹推进改造提升，提升农村住房质量，重点保障低收入农户住房安全。推进存量农房微改造，清理整治农村破旧泥砖房，开展立面完善等局部改造，对有保护价值的泥砖房、青砖房进行加固修缮、活化利用，支持有条件地区整村推进农房外立面改造，力争到2025年，完成60%以上存量农房微改造。引导提升新建农房风貌，结合实际分类编印农房设计图集，基于岭南传统历史文化元素，促进乡土材料、乡土工艺与现代建材相结合，支持建设一批功能现代、风貌乡土、成本经济、结构安全、绿色环保的宜居型示范农房。

（三）整治提升村容村貌

加快推进“十百千万”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深入实施村庄绿化美化行动，以村落固有的生态田园、池塘水系为基础，梳理优化村庄植被，优先采用地方特色树木种类，塑造以各类示范创建村为节点的特色景观。结合“四好农村路”

建设和村内道路硬化、南粤古驿道保护利用、万里碧道建设等，建设美丽驿站和风景长廊。在村民住宅的房前屋后因地制宜打造“四小园”，丰富村容村貌形态，引导形成兼具生产性和观赏性的特色农业景观，打造具有坡头特色的宜居生态家园。

五、创新提升乡村治理体系

（一）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要主动顺应农村经济社会新变化新要求，健全村级党组织、党小组、党员中心户“三位一体”的组织架构，强化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的党建工作，突出政治功能，健全基层组织，优化组织设置，理顺隶属关系，创新活动方式，扩大基层党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加强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明确具体工作标准，把基层党组织织密建强。完善村民（代表）会议制度，健全村民参与村级公共事务平台，发挥自治组织在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加强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全面推行小微权力清单制度。加强农村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村民理事会等社会组织建设，推动乡村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二）促进乡村治理全面提质

推行以村民自治组织为主体，以乡村法治为准绳，以德治为基础的多元治理体系。健全村民自治机制，完善村民（代表）会议制度，推进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实践。建立健全村与组班子成员交叉任职、

相互列席有关会议制度，坚持落实农村班子联席会议制度和党群联席会议制度，建立村党组织领导下的“民主协商、一事一议”的村民协商自治模式。实施村务公开“阳光工程”，健全村务监督委员会，严格落实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四民主”制度和村务、财务“两公开”制度。加强乡村法治宣传教育，健全“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创新“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模式，开展“法律进乡村”活动，推动乡村依法治理。深入探索乡村德治实现形式，充分发挥工青妇等群团组织承接参与乡村公共服务的作用，积极培育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引导新乡贤积极参与治理，发挥村规民约作用，开展农村道德“红黑榜”创评活动，创新实施乡风文明建设积分激励机制。

（三）巩固提升基层党组织力量

深入实施“头雁”工程，配优配强农村党组织书记，优化基层党员队伍。进一步健全“选、育、管、用、储”全链条管理，全面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备案管理制度和村“两委”成员资格联审机制，实行村“两委”成员近亲属回避，把村党组织书记纳入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规划，注重从本村致富能手、外出务工经商返乡人员、本土大学毕业生、退役军人中的党员里选拔培优村党组织书记。持续实行统筹选派、统筹管理、统筹使用，坚持和完善向重点乡村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制度。实施南粤党员先锋工程，积极从青年农民中发展党员，优化结构、提升质量，制定实

施各领域基层党员评星定级量化管理办法，鼓励开展农村党员家庭挂牌亮身份活动，全面实施无职党员设岗定责，促进党员干部入网入格、服务群众常态化制度化。以财政投入为主，有机集合党费投入和项目整合，建立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最低保障机制，提高村级干部基本报酬和社会保障。

（四）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建设

加强公安、信访、司法、民政等部门联动，建立健全基层农村社会矛盾法治框架体系，实现矛盾纠纷“一站式”化解。完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入实施“雪亮工程”，推动农村主要路口、重点部位和要害地段视频监控全覆盖，拓展全科网格服务管理。拓展区镇村三级综治中心功能，构建网格化管理服务体系。指导区镇村应急管理和消防安全体系建设，加大农村地区自然灾害、公共卫生、安全隐患等重大事件的风险评估、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建立健全基层常态化扫黑除恶机制。

第七章 加强水利建设 保障民生水利高质量发展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东的总定位总目标，落实“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全面提升水利工作标准，完善普惠共享的水利基础设施体系，提高水利公共产品的供给质量。加快建设一批支撑性、保障性水利工程，同步推进传统水利工程智能升级，提高水利基础设施通达程度和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一、健全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

（一）建立健全防洪减灾体系

完善夯实主要江河防洪体系。贯彻“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的防灾减灾新理念，按照“固骨干、强弱项、消隐患、优调度”的思路，统筹实施防洪提升工程，强化流域防洪调度及风险防控，构建更高标准的防洪安全网，扎实推进生态海堤建设工程等一批建设项目，整体提升洪涝灾害防御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巩固强化防洪薄弱环节。持续推进山洪灾害防治措施建设、监测体系建设和山洪沟治理工程，巩固提升四联渠旧渠防渗改造和新建引水渠道建设，开展区内农村水系综合治理工程，对全区范围内的山塘水库河流渠道进行系统化生态治理。继续推进山洪灾害防治措施建设、监测体系建设和山洪沟治理工程，加快构建更加完善的山洪灾害防治体系。稳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定期开

展江河堤防、水库、水闸等工程设施隐患排查和安全鉴定，完善海堤防护能力建设，全面提升抵御风暴潮灾害的能力。完成规划内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继续实施病险水闸除险加固，继续推进南禾联围等海堤加固达标工程，重点开展南三联围海堤沙头段建设、甘村水库大坝除险加固、官渡挡潮排水闸重建、南三镇西窖堤水闸重建、消坡水闸重建等一批水利工程项目，及时排查消除安全隐患。积极推进排涝建设与防洪监测预警调度。完善暴雨洪涝预警和应急响应机制，推动城乡一体化防洪排涝体系建设。开展水旱灾害风险普查，积极探索洪水保险机制。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健全常态化工作机制。建立水安全风险监控预警机制，从注重事后处置向风险防控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降低安全风险转变。

（二）补齐水资源保障体系短板

优化区域水资源配置格局。坚持节水优先，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统筹实施水资源配置工程，重点推进北马围引鉴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完善电灌站引水、排涝渠道整治。加快推进供水水源地表水置换地下水，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加快重点水源工程建设。在对现有供水水源挖潜改造的基础上，提高水库调蓄库容，增强水资源配置能力，改善水资源供给格局。科学调整已完成除险加固水库的汛限水位，统筹考虑在建和规划水源，通过水库联网、水库清淤、挖潜扩容等措施，进一步提高区域水资源调配能力。推进应急备用水源规划建设。合理确定城市应急备用水源方

案，因地制宜建设乡镇、农村抗旱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加强抗旱水源统一管理和调度，确保供水安全和粮食安全。

（三）加快实施农村水利保障工程

推进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将大中型灌区有效灌溉面积优先建成高标准农田。扎实推进北马围引鉴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等一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齐水资源利用短板。推进灌溉用水计量设施建设，开展面向农业用户的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大力推进高效节水灌溉。持续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以增量提质为目标，对分散型供水设施进行标准化建设，在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建设的基础上，加强规模化集中供水工程建设，力争在2025年底前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5%。积极推进城乡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农村饮水工程水费征收工作，保证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配合有关职能部门做好农村饮用水源地保护工作。实现巩固拓展水利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水利保障有效衔接。优先安排脱贫摘帽地区农村饮水、灌区改造、农村机电排灌以及“五小水利工程”等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加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积极帮扶移民村产业转型升级，培育一批善经营、精管理的新型职业农民。

（四）完善水生态与环境保护体系

高质量建设万里碧道。按照《广东万里碧道总体建设规划(2020-2035年)》和《湛江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9-2035年)》建设目标与任务，持续推进南调河和官渡河碧道工程建设项目，综合实施河道清理、堤岸修复、环境整治，因地

制宜，集合河道现状基础，结合当地新农村建设的特点打造碧道建设亮点，建设碧水畅流、江河安澜的安全行洪通道，水清岸绿、鱼翔浅底的自然生态廊道。实施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治理管控。结合万里碧道建设，通过农村河湖生态修复、河湖水系连通和小流域综合治理措施，加强水生态空间管控，不断改善农村水系面貌和人居环境质量，建设“水美乡村”。推进农村水系整治和水土流失防治。加强乡村水生态系统综合整治，改善农村水系面貌和人居环境；强化重要江河源头区和重要水源地范围的水土流失预防，对全区范围内分布的水土流失和崩岗采取综合措施进行全面治理，采取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恢复崩岗植被。

（五）探索智慧水利体系

加快水利信息化建设。实施“互联网+现代水利”工程，完善水文站网布局，充分利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手段，构建水系信息管理、水利工程项目、业务事务协同、监测应急预案等多功能的智能化应用体系，加强水文科技创新应用与数据资源治理共享，提升水文信息监测能力、管控能力、服务能力，实现数据资源管控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推进水文现代化建设。建立灵活高效的水文管理体系，积极参与水文监测和服务流程标准化管理，协助推进人才队伍、水文文化建设。推动建立本级水文测报中心，配合湛江水文分局对全市水文工作的行业管理。

二、巩固提升涉水事务监管水平

（一）推进水监管及行政执法

完善监督管理体制。按照相关法规制度作出的规范性要求，将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以及水务发展重点任务全部纳入监管范围，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重点工作按时完成；构建面向群众的监管模式，探索“开门监管”工作机制，研究利用“互联网+监管”平台、微信公众号、热线电话等形式，为公众参与监督提供便利。规范开展监督检查。结合省市有关要求，合理制定督检计划、质量监督实施细则，进一步厘清质量监督机构性质、职责边界和履职方式，确保质监人员规范监督、依法履职。加强河湖水行政执法能力建设。依法界定执法职责，加强执法评议考核，多部门联合执法常态化，加大河湖执法查处力度。继续加强河湖日常监管及暗访督查，建立问题及整改台账，完善跟踪督办及问责机制，严格责任追究，促进问题整改落实，将工作重心从被动的事中事后执法向主动的社会引导、公众参与、前置管控转变。

（二）强化提升河江湖泊监管

保障河湖生态空间。以推进河长制湖长制为抓手，明确河湖管理范围，强化河湖空间管控。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用途管控及河道采砂监管，严格涉河建设项目管理，健全河湖水域岸线准入制度，制定河湖水域岸线管控办法，规范河湖水域岸线开发秩序。维护河湖生态健康。系统开展参与主要河湖健康评估，以量化指标明确江河湖泊健康标准，增强河湖管理目标导向。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做好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和检查评估工作，加强水源地监测与风

险隐患通报。创新河湖监管模式。坚持“河长领治、条块联治、社会共治”的治理思路，优化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考核机制，压实河长湖长主体责任，完善河湖长巡河工作长效机制，落实河长制专项工作经费，建立河湖保护专项资金，逐步推进管养分离，建立河道保洁长效机制，加强涉河建设项目信息化管理，形成政府主导、多方参与的管治体系。

（三）促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坚持节水优先意识。坚持和落实“节水优先”的方针，牢固树立“节水优先”的理念，持续推进国家节水行动。充分利用教育资源和新闻媒体，普及节水知识，发布水资源管理政策，增强居民节水意识。建设节水型社会。《湛江市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工作方案》，全面开展湛江市节水型社会建设，严格用水管理，实施用水计划，提高计量监控水平，以节水型企业、单位及居民小区等为核心，开展节水载体建设。落实“节水优先”治水方针，强化农业、工业等重点领域节水，加快灌区节水改造和田间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建设，推广农艺节水措施和耐旱作物品种。积极开展污水提标改造、海绵城市建设雨水收集设施、沿海地区海水淡化设施及配套管网等工程建设。夯实水资源监管基础。有序开展主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工作，强化水资源统一调度，合理配置生活、生产和生态用水。完善流域水资源、水生态调查、评价、监测和管理制度，合理开展水资源管理。有序实施生态流量管控、水资源开发利用分区管控，促进水源生态与经济均衡发展。规范取用水行为。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严格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进一步发挥水资源在区域发展、相关规划和项目建设布局中的刚性约束作用。结合坡头实际，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建立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长效机制，逐步健全水资源管理长效机制。

（四）加强水利规划与工程监管

强化水利规划实施监管。定期总结分析各类规划总体布局，规划目标与任务完成情况，及时总结规划实施经验与短板，研究提出对促进规划实施的新举措。开展动态监督管理，对于严重滞后的项目，通过督导、通报、约谈等措施，推进工程建设。强化水利工程建设监管。健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体系。对市场主体信用进行动态监管，把信用评价结果作为市场准入、招标投标和资质管理的重要依据。加强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监管。全面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等四项制度，完善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保障体系。强化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扎实推进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进一步明晰水利工程管理范围与责任。推进水利工程管理标准化，制定技术、管理、工作相结合的标准化体系。完善管理体制机制、保障机制，结合信息化建设，参与实施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运行平台，督促做好各项考核工作任务。推动管护体制改革，保障水利工程安全运行。

（五）加强水土保持监管

加强人为水土流失监管。建立系统完整、职责明确、严格高效、规范有序的监管体系，实行最严格的水土保持监管。

持续开展水土保持专项监督检查，建立人为水土流失问题清单，制定生产建设活动水土保持监管与责任追究办法，出台水土保持诚信与信用评价制度，分类明确行政处罚、信用惩戒等责任追究方式，及时发现、纠正人为水土流失违法违规行。健全行业监管。制定水土保持权责清单，明确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水土保持权责事项，建立水土保持监督检查与水行政综合执法的长效机制，严肃查处包括“未批先建”“超水土保持防治范围”等各类水土保持违法违规行为。提高监测支撑能力。建成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体系，依托天地一体化动态监管，定量掌握水土流失面强度和动态变化。利用卫星遥感等手段，精准发现并严格查处违法行为。抓好水土保持监测成果管理与应用，将监测成果全面应用到水土保持管理工作中。

（六）强化风险防控及探索洪水利用

加强水安全风险防控。科学确定水库汛限水位，强化水库汛限水位监管，严密监控水库（电站）汛期运行工况，加强防汛抗旱监测预警及响应，做好水利工程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完善修订相关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推进有关指挥、调度、会商、预警、预案、演练等防御标准化建设，提升灾害防御能力。推进洪水资源化利用。结合准确风暴潮预警，科学确认已完成除险加固水库的汛限水位，科学储蓄汛末降雨，提高天然降水利用效率，积极推进洪水资源化利用，增强水资源配置能力。

三、深化改革推进水利高质量发展

（一）健全河湖长制长效机制

加强河长办能力建设。完善河长办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充分发挥组织协调作用，围绕河长办“决策参谋、统筹协调、政策指导、推动落实、督导检查”的角度定位，不断提升服务河长的工作水平及“流域+区域”协同治理水平。完善工作机制体制。结合国家、省、市各级激励实施办法，因地制宜出台具体激励实施办法，细化、实化激励措施，对资金使用情况、效果进行跟踪评估，保障激励资金发挥应有效益。按各级主管部门要求，强化监督考核，推动河长履职和任务落实。以“河长制湖长制管理信息系统”为基础，提升河湖管理信息化、现代化水平。建立健全流域协调机制。积极参加流域河长制湖长制联席会议，按时报送资料等。持续开展河湖“五清”“清四乱”专项行动，深化跨界河湖“联合河长制”，加强跨界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全面推进跨界河湖治理工作机制。

（二）深化政策引导与价税改革

健全节水考核激励机制。通过激励引导、高效节水、建设节水载体、普及计量设施、科学定价等方式，调动全社会参与节水的积极性，充分运用市场机制和价格杠杆的作用来促进节约用水。对在建立节水制度体系、财税和金融激励机制、工作协调机制、宣传教育和公众参与机制、节水技术和工艺推广机制、市场机制等方面工作突出并获得良好成效的地区给予考核激励，创新建立有利于节水的激励机制。积极

推进水权水价水市场改革。制定合理的基本水价和灌溉用水定额，对超定额部分的用水实施水权交易和市场定价制度，建立健全农业用水水价改革制度，在加强农业用水需求管理，在完善供水计量设施的基础上，建立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分级制定农业水价，探索实行分类水价，逐步推行分档水价。通过提高农业用水价格促进适水种植，同时提高对农业的补贴标准，总体上做到不因水价提高而增加农民负担。深入推进水资源税改。探索建立合理的水资源税制度体系，充分发挥经济杠杆在地下水超采治理与水资源管理制度中的作用，按照上级统一部署，研究制定我区水资源费改税工作方案。

（三）推进“放管服”改革

完善实施水利政务平台建设。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加快对接水利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加强行政审批事项改革。积极推行“网上审批”和“一站式”审批模式，提高审批效率，逐步完善水利行业中介服务超市体系建设。配合下放水利项目审批权限、简化审批流程，合理加快审批办理时限，逐步扩大简政放权范围。

（四）促进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

做好项目储备。开展专项调度及专题调研，在乡村振兴、农水供水、万里碧道建设等重点领域，鼓励有条件项目积极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撬动银行贷款和市场化融资。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加大财政对水利的投入力度，用好金融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策，积极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保障大规

模水利建设资金需求。**完善配套保障措施。**通过投资补助、价格政策、税收优惠等措施，完善项目投资回报机制和相关制度安排。建立健全PPP机制，引导和撬动社会和金融资本参与水务工程建设。支持社会资本通过资产收购、特许经营、参股控股等多种形式参与水务工程建设和经营。

（五）推进行业能力建设

提高依法治水管水水平。推进水政监察队伍执法规范化建设和执法装备建设，加强河湖执法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水利行业监督，加强水政执法人员配置和设施装备。大力提升水文化软实力。挖掘整理水文化相关人文历史及民风民俗，开展水文化遗产资源摸底调查、研究、保护与利用，打造水文化教育基地。依托历史文化名村与传统村落，展示岭南水乡特色景观。依托万里碧道工程，建设特色水文化景观驿道。健全人才培养引进机制。建立健全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机制，加强水利行政管理干部教育培训，建立体现水利工作特点的人才评价标准，培养一批高水平的现代化管理干部和技术中坚力量，形成高素质专业化水务人才队。

第八章 培养精勤农民 打造引领农业发展的 的高素质人才

坚持“需求导向、产业主线、分层实施、全程培育”，全力推进科技兴农，实现人才强农、高质量农民固农。大力培育新时代高素质农民，加快培养各类乡村振兴带头人，为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副产品有效供给、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实有力的人才支撑。

一、大力实施精勤农民培育工程

（一）加快培育高素质精勤农民

持续开展精勤农民培育工作，探索建立健全教育培训、评定管理、人才服务和政策扶持等要素相衔接配套的高素质农民培育制度体系。加强农村经营管理人才培训，开设培训课程与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和新农村建设需求相匹配，培养乡村治理人才、农业农村高科技领军人才以及农业农村科技推广人才。加大“三农”领域实用专业人才培养力度，提高农村专业人才服务保障能力。培育创建一批广东省高素质农民培育省级示范基地、省市科普教育基地等培训基地，引导专业协会、技术服务机构、涉农生产经营主体等开展专项技术培训服务，深入推进职业农民开展职称评定，重点培养一批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农业经理人、家庭农场主、合作社管理人员、农业技术人员、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和农业从业人员。

（二）柔性引进高端实用型人才

坚持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加大对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的引进培养力度。以高标准建成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农村实用型人才（乡贤）服务中心以及高新区人才服务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深入对接企业技术需求，按照“缺什么，补什么”原则，柔性引进区域外符合坡头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科技专家、企业家、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重点针对农业产业领军人才、技术带头人、农业领军人才等高层次人才，国内外高等院校、农业科研机构等农业领域杰出人才等，制定出台针对性人才引进扶持政策，在精细农业、科技创新、数字装备、新媒体营销等领域，采用自主培养和人才引进相结合的方式，鼓励和支持在外优秀人才回流，畅通各类人才下乡渠道。开展产学研合作，持续对接国内外一流科研院所，逐步形成资源整合、精准对接、协作联动的柔性引才网络。

（三）分层分类实施专业技能培训

全面推进现代农民培育计划，分层次、分类别开展农业全产业链培训，打造知识型、技能型、管理型、创新型的高素质农民队伍。以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家庭农场负责人和农业龙头企业经营者为重点，培养经营性实用人才；以防疫员、监管员和农机驾驶员为重点，培养技能服务型实用人才。积极推动并开展农村电商人才培育，提高农民数字化销售管理水平。持续实施“广东技工”“粤菜师傅”“南粤家政”三项工程，提升农民职业技能，精心培育一批现代职业型、专业型“乡村工匠”。力争到2025年，实现50岁以下农业从业人员全员轮训一遍。

二、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大力扶持坡头区管理运营规范合理、联农带农实力较强的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社会化服务组织等农业经营主体，加强业务指导，完善内部规章制度，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为新型农业和乡村振兴提供重要支撑力量。

（一）鼓励扶持示范家庭农场

鼓励有一定规模的专业大户成立家庭农场，支持以技术、资金、人才等入股家庭农场，探索多种发展路径，提高现代化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益，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加大政策扶持力度，降低农业生产成本，探索构建有益于家庭农场发展的政策支持体系。加大金融支持力度，鼓励和引导银行、公司以及各类社会资本向家庭农场提供资金支持。财政资金对产业特色鲜明、适度规模经营、运作管理规范、示范带动力强的家庭农场给予适当倾斜。根据主导产业规模化经营需求，开展三级示范家庭农场创建行动，树立家庭农场发展标杆和榜样，以规范管理、示范引领积极促进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到 2025 年，家庭农场发展到 80 家，其中，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达到 40 家。

（二）着力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

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试点工作，推动农民合作社服务中心建设取得积极进展，着力构建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相结合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支持农民合作社加强农产品初加工、仓储物流、技术指导、市场营销等能力建

设，增强服务带动能力，向产加销一体化拓展。推进国家、省、市、县级示范社四级联创，支持农民合作社依法自愿组建联合社，扩大合作规模，提升合作层次，增强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支持农民合作社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推广农业生产过程分类分层专业托管服务，重点在粮食生产功能区率先扶持农机作业和土地合作为主的生产合作，大力推进机械联合作业，提高粮食全程机械化水平；针对“菜篮子”产品生产，优先扶持加工与销售合作，开展产地直销、农超对接、农社对接、农校对接、农企对接等新型产销衔接；围绕“一村一品”特色农业发展布局，以果蔬、花卉、水产为重点，建立特色农产品专业合作社，统一开展品牌建设和产地认证，提高特色农产品生产经营合作水平，推进农民专业合作社向规范化、品牌化、特色化方向发展。到2025年，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150家，其中区级以上示范社达到20家，农户参与产业化经营比例达60%以上。

（三）不断壮大农业龙头企业

重点培育一批省级、市级以上行业龙头企业，扶持培育现有省、市级农业龙头企业继续做大做强。支持龙头企业承担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等项目建设，打造“三品一标”优势品牌提升示范基地，鼓励龙头企业参与撂荒耕地复耕复种、畜牧业与渔业转型升级行动，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发展。推进数字技术与农业产业深度融合，鼓励龙头企业加强数字技术应用，打造开放共享的生产性服务共享平台。积极开拓休闲农业、生态农业、“互

“互联网+农业”等新业态，引领农业经营主体进入现代化农业发展轨道。在现有农业产业化集群的基础上支持龙头企业与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开展联合与合作，整合行业资源，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强化龙头企业在联合体的产业链带动、品牌带动、市场带动、技术带动、标准带动等引领带动作用，探索建立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经营模式，实现互利共赢、共同发展。到2025年，全区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达到24家，其中，市级以上数量达到17家，带动5万以上农户进入农业产业化经营。

三、加快提升农民精神风貌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入实施精神文明创建行动，传承发展乡村优秀传统文化，丰富乡村文化生活，展现新时代精勤农民优良风貌。

（一）深入实施精神文明创建行动

组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和“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等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开展生态文明镇村创建行动，把生态文明镇村创建与“罗侯王庙庙会”等特色乡土文化、乡风民俗紧密结合，统筹规划优良民风培育、乡村环境改善和公共文化建设和文化建设，增强农民群众对乡村文化的认同感和归属感。打造一批孝心村、和谐村、生态文明村、移风易俗村、兴业富民村等特色示范典型。创建文明家庭，推进“星级文明家庭”创建。实施“南粤家风”工程，发挥村民自治作用，鼓励村民委员会

依据村规民约出台具体约束性措施，充实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孝亲敬老等移风易俗内容，提高群众参与度。持续开展“巾帼乡村文明志愿者行动”、农村敬老爱老志愿服务、邻里互助和爱心公益、“道德讲堂”等活动，弘扬推动向上向善的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

（二）多形式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

按照有标准、有网络、有内容、有人才等要求，完善配置坡头文化活动中心、万里碧道、怡海公园等乡村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和全民健身设施。创新提升农民丰收节活动质量，提高农民参与度和获得感。常态化开展乾塘荷花文化旅游节、海东温泉文化旅游节、“文化艺术一条街”等各类公共文旅活动，挖掘传承坡头乡村文化名片，传承发展乡村历史文艺与乡风民俗，打造具有坡头特色的文化名片。推动实施农村“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创新活化传统“坡头木偶戏”、“塘山歌”、“坡头墟民间商贸习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继续开展“田园音会”“戏曲进农村”等多形式乡村文化活动，挖掘培育乡土文化本土人才，鼓励农民群众和文体工作者创作更多反映农村生产生活的优秀文艺作品，以乡村艺术节、“文艺汇演”展示展演等文化活动为平台，发掘农村文化带头人。

四、高质量推进创新创业

（一）创建示范基地

支持依托坡头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坡头区莲藕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官渡森林康养特色小镇等各类园区和专业

市场，实施国家农村创新创业孵化实训基地建设工程，积极扶持打造农村新型众创空间，支持市场主体建设一批乡情浓厚、特色突出、设施齐全的农村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吸纳一批农村创新创业企业与人才入驻。支持创新创业园区加强与高校、中介机构对接，强化创业孵化功能，通过市场化机制、专业化服务和资本化运作方式，聚集创新资源和创业要素，打造集科技转化、技术集成、融资支持、就业带动、平台服务于一体的创新创业基地。

（二）强化创业培训

面向经营主体带头人、创新创业人员、专业大户、农业经理人等对象的多样需求，整合利用现代农业产业园等重大平台、农业龙头企业各类资源，深入实施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育行动，将包括种植、养殖、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渔民、农机等专业带头人纳入创业培训重点对象，为农村创新创业主体提供见习、实习、实训、咨询等多种服务。加强农村专业队伍建设，着力加强对具有发展潜力和带头示范作用的返乡入乡在乡创业人员培训力度，实施农民教育培训提质三年行动和“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挖掘培养一批“乡土专家”“田教授”。

（三）优化政策环境

持续推动实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税费减免优惠扶持政策，研究出台制定财政贴息、以奖代补、风险补偿、创业担保等农业创新创业扶持配套政策，统筹优化创新创业政策环境，有序引导工商资本下乡，鼓励和支持各类人才返乡

下乡入乡兴办实业、发展产业、带动就业。推广使用“粤省事”“粤商通”“粤政易”，推进“审批提速”工程，为各类主体提供高效便捷政务服务。全力扶持农村带头人创新创业，用足用好各项政策，鼓励扶持农村带头人积极创业。开展农村创新创业主题宣传活动，发布优惠政策等信息，宣传推介鲜活典型，营造崇尚创新、鼓励创业的政策环境。

五、促进农村消费升级

（一）优化农村消费环境

大力开拓农村消费市场，以扩大县域乡镇消费为抓手带动农村消费。加强县域乡镇商贸设施和到村物流站点建设，补齐农村消费短板弱项，持续完善农村消费基础设施。探索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精准对接“广东粤字号”等网上商城，健全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体系，加快以中心镇为单位的物流配送中心、专业批发市场、冷链仓储物流等设施建设，开展县至乡镇、沿途行政村的双向货物运输配送服务。加大消费者权益保护力度，深入开展乡村放心消费创建活动，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加强售后监管服务，对损害消费者权益的经营者和服务网点加大惩处力度，引导督促企业建设完善农村市场销售和服务网络，增加对售后服务的投入，进一步优化农村消费环境，全面提升农村消费者满意度。

（二）推动农民消费梯次升级

实施农村消费促进行动，推动农村吃穿用住行等消费提质扩容。组织开展“消费促进、送货下乡”等系列活动，引

引导农村居民增加汽车、家电、通信、文化娱乐等耐用消费品更新换代，扩大乡村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促进大宗消费、重点消费，满足农民高品质消费需求，释放农村消费潜力。探索开展品牌消费、品质消费促销活动，鼓励大型商贸企业、电商企业在乡镇和农村建设服务网点。统筹实施城乡高效配送专项行动，着力挖掘农村网购消费潜力，持续畅通城乡双向联动销售渠道，优化便民消费载体，实施减免税费、优惠券和消费补贴等措施，促进线下产业发展平台和线上电商交易平台结合，推动农商旅文消费集聚，培育农村消费新增长点。

第九章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接续推进全面乡村振兴

坚决守住脱贫攻坚成果，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建立稳定农村低收入人口长效帮扶机制，健全农村基础设施和社会保障制度，接续推进全面乡村振兴，确保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一、促进脱贫攻坚政策平稳过渡

（一）稳定现行帮扶政策体系

将“十四五”时期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五年过渡期，在五年过渡期内严格落实“四不摘”要求，稳定现行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投入。加大对重点人群关怀力度，稳定兜底救助政策，落实好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民生保障普惠性政策，扩大易返贫致贫人口在财政、财税、金融等政策中的受惠范围，并根据脱贫人口实际困难给予适度倾斜。巩固优化产业就业等发展类政策，完善产业发展、就业扶持、技能培训、小额信贷支持措施，做好与乡村产业振兴政策衔接。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逐步实现从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转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稳步推动“三农”工作重心历史性转移。

（二）完善返贫监测帮扶机制

建立“月统计、季调度”工作推进机制，定期研判规模性返贫风险，研究制定具体措施。建立部门协调机制，健全

困难群众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建立农户主动申请、部门信息比对、基层干部定期跟踪回访相结合的核查机制，实现行业部门预警监测数据共享，对脱贫不稳定户、因病因残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基本生活严重困难户，开展常态化动态监测预警，定期检查收支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情况，推动监测预警响应无死角、全覆盖。坚持预防性措施和事后精准帮扶相结合，明确帮扶对象，对基本生活困难的及时纳入低保、特困人员供养等社会救助范围，细化落实帮扶政策，及时落实针对性帮扶举措。

（三）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

落实行业主管部门工作责任，实现各类问题静态清零、动态保障。健全控辍保学工作机制，深入实施新时代乡村青少年健康成长“两帮两促”行动，持续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适龄残疾儿童接受义务教育应安置尽安置，确保脱贫家庭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有学可上、上得起学、不失学辍学。落实分类资助参保政策，通过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多项措施，有效防范因病因残返贫致贫风险。建立农村脱贫人口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通过农村危房改造等多种方式保障低收入人口基本住房安全。巩固好已建农村供水工程成果，强化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不断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

（四）健全扶贫资产管理机制

按照明确所有权、放活经营权、保障收益权、落实监督权“四权分置”要求，做好经营性扶贫资产和公益性扶贫资产确权登记工作，健全扶贫资产管理台账和制度体系，探索创新多层次、多样化运营管护机制。完善扶贫资产收益分配制度，经营性资产收益重点用于项目运营管护、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村级公益事业，健全到村、到项目、到人的收益分配机制，严防资产流失和被侵占。持续深化扶贫资产管理改革试点，强化镇村和行业部门监督责任，依法维护农户对到户类扶贫资产的财产权利。

二、衔接镇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一）实施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发挥镇村作为推进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节点和平台功能，把镇村作为乡村振兴支持重点，利用好乡村振兴对口帮扶、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定点帮扶和社会力量帮扶等资源，加大土地利用、人才支持、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的支持力度，充分发挥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金融助理“服务员”、“驻村第一书记”作用，为镇村地区乡村振兴提供“融资+融智”服务。统筹全区城镇和农村规划建设，优化镇域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永久基本农田、荒地复耕复种、生态保护等布局，加快补齐欠发达地区村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短板，全面推进“八大工程”建设，建设县域整体统筹、镇村协同一体的公共服务体系。加快推进扩权强镇，把乡镇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实现镇村功能衔接互补。

（二）大力培育镇村经济新增长极

大力推进“一镇一业、一村一品”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建设，建立区、镇、村三级产业帮扶、资产收益帮扶和就业帮扶长效机制，引导劳动密集型产业、农村二三产业在城镇融合发展，优化打造镇域产业发展集聚区，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小镇。加强乡镇农产品冷链配送、加工物流中心建设，培育发展乡村产业发展综合服务体，完善收益分配机制，提升镇域经济带动能力。引导农民挖掘荒地资源潜力，依法通过股份、合作、租赁等形式，积极参与产业融合发展；鼓励企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通过提供多元化社会服务，培育乡村美丽经济、生态产业、康养娱乐、休闲旅游等新产业新业态，建设产业帮扶基地。

（三）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推动公共服务资源向脱贫地区倾斜，强化公共服务供给县乡村统筹，增强“一站式”服务功能。发挥县城综合服务作用，进一步优化文旅体育、社会福利和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布局，探索形成区域统筹规划建设、乡村功能衔接互补的公共服务体系。支持乡村振兴帮扶镇提升公共服务功能和作用，完善农村义务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基本公共服务。加大对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力度，增强其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支持乡村振兴帮扶村提升建设党群服务中心和政务服务终端体系。

（四）实施“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行动

充分发挥各类企业等市场主体优势，以促进农民持续增

收、提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和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为重点，落实联结振兴长效机制。加快补齐各类短板，鼓励各类企业等市场主体通过村企结对、村企共建等形式，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乡村特色产业开发、镇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消费帮扶协作、社会化服务提供、乡村风貌提升、文明乡风培育、农村劳动力稳定就业等，增强乡村自我造血能力。以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为载体，帮助镇村发展农电商、农耕体验、旅游观光、民宿客栈等新产业新业态，实现企业与镇村共建共享，合作共赢。

三、加强常态化稳定帮扶机制建立

（一）做好精准识别管理

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加强对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人员、农村残疾人、农村低收入家庭，以及因病因残因灾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人口等农村低收入人口开展动态监测。充分利用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以及民政、扶贫、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医疗保障等政府部门现有数据系统，加强各部门数据比对和信息共享，完善基层主动发现机制。完善农村低收入人口定期核查和动态调整机制。

（二）拓展稳定就业增收渠道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加强企业专场招聘对接，深化区域劳务合作。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康养、电子商务、文创体验等农村新产业，丰富乡村经济业态，拓展农民增收空间。积极开发就地就近公益性就业岗位，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

设领域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引导有劳动能力低收入人口通过主动参与获得收益，对就业特别困难的人员通过公益性岗位进行托底安置。加强就业失业监测，建立失业事件处置及舆情引导机制。

（三）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制度

完善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将符合条件的低收入家庭纳入教育、住房、医疗、就业等专项救助范围。对脱贫人口中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人口，做到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强化养老保障，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代缴政策，按照最低缴费档次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员、重度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代缴部分或全部保费。强化县乡两级养老机构对失能、部分失能特困老年人口的兜底保障，加大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重病重残儿童等困境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及留守老人关爱保障力度。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促进，加大欠发达地区传染病、地方病、慢性病防控力度。

（四）提升自身发展能力

组织、鼓励脱贫人口参加“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妇婴护理”（月嫂）培训班等就业培训，增强其专业技能，增强自身就业能力。加快实施“乡村工匠”“高素质农民培育”重点工程，鼓励涉农高校、职教中心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培训服务。健全帮扶项目与低收入群众参与挂钩机制，采取以工代赈、生产奖补、劳务补贴等方式，组织动

员低收入群众参与帮扶项目实施。推广以表现换积分、以积分换物品的爱心公益超市等自助式帮扶做法。加强不良行为惩戒，将有故意隐瞒个人和家庭重要信息申请低收入人口、虚报冒领帮扶资金列入失信人员名单，具有赡养能力却不履行赡养义务、严重违反公序良俗等行为恶劣的可取消其获得帮扶资格。

第十章 全面深化改革 破除制约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制度障碍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创新，推动农村土地制度、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盘活农村各类资源要素，激活农村发展的内在活力和持久动力。构建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一、全面激发乡村发展的内在活力

（一）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建立健全土地承包权依法自愿有偿转让机制，完善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体系，确保现阶段不以退出土地承包权作为农户进城落户的条件。坚持家庭承包经营基础性地位不动摇，确保绝大多数农户原有承包地保持稳定，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加快推进土地流转规范化，加强承包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和流转交易服务点建设，完善承包地信息数据库和应用平台，探索建立土地经营权流转合同网签制度，实现农村土地线下流转向线上流转、口头流转向协议流转、零星分散向集中连片经营转变，提高土地规模经营效益和效率。丰富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促进农地资源优化配置，坚持宜租则租、宜股则股，创新开展农村土地股份化合作，提高土地规模经营效益和效率。完善集体林权制度，引导林权规范有序流转，鼓励发展家庭林场、股份合作林场。

（二）探索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

深化全区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制度改革，建立宅基地统一管理平台，保障农民宅基地用地合理需求。严格落实“一户一宅”，规范农村宅基地建房审批，有序对“一户多宅”、超占面积等进行分类认定和处置。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的前提下，探索通过整理、复垦、复绿等方式，对退出的宅基地、农村空房有序开展整治，深入推进旧村庄改造，遵循房屋产权调换和货币补偿相结合的市场化补偿原则，明确征收农村集体土地上房屋的补偿标准。在符合规划、用途管制和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允许政府优化村庄用地布局，鼓励农村集体及其成员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闲置房屋。处理好宅基地制度改革与土地流转、农旅融合、农村危房改造、美丽乡村建设的关系，进一步激活乡村振兴内生动力。积极稳慎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试点工作，推动7个镇（街）建立宅基地管理人员队伍。

（三）全面推进土地征收制度改革

建立土地征收公益用地认定机制，缩小土地征收范围，规范征地程序，保障被征地农民利益。按照注重保护耕地、注重维护农民合法权益、注重节约集约用地、注重生态环境保护的原则，依法开展土地征收成片开发。规范土地征收程序，依法落实调查、告知、确认、补偿等各环节工作，建立健全土地征收信息公开、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矛盾纠纷调处机制，确保征收过程合法化、规范化。完善对被征地农民合

理、规范、多元保障机制，以区片综合地价进行征地补偿，严格落实农村居民住宅补偿和社会保障费，探索建立国家、集体、个人的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合理提高个人收益，确保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深入推进建设用地整理，充分运用市场机制盘活存量土地和低效用地，为乡村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提供土地要素保障。

二、破除城乡发展体制机制壁垒

（一）积极构建创新金融支农机制

发挥金融支农的突出作用，扩大农业农村有效投资。鼓励开发性、政策性金融机构在业务范围内为乡村振兴提供中长期信贷支持，强化农村中小金融支农主力军作用，推动征信、支付等农村金融设施入镇进村，提高普惠金融覆盖面。推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承包地经营权、集体林权、集体资产股权等抵押贷款。探索实施“农业保险+”模式，发展农业再保险业务，分散农业保险大灾风险，逐步实现对全区主要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全覆盖。发挥财政资金的撬动作用，引导工商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农村项目，加大贷款贴息、保费补贴和担保费补贴，引导农业信贷担保、“政银保”等将服务重心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延伸。

（二）引导农业农村社会资本投入

深化“放管服”改革，建立科学决策、高效执行的行政管理体制，推进服务全程化、制度化、规范化，加强电子政

务建设，完善跨部门并联行政工作机制，创新“一窗式”综合受理模式，提高财政、土地、工商等综合行政部门在落实财政政策、规范土地调整、加强市场监管、提供公共服务等方面的行政管理效率，持续改善乡村营商环境，鼓励工商资本投入农业农村发展，开展现代农业、乡村产业、生态治理、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建立社会资本投资农业农村指引目录制度，出台针对社会资本参与农业农村建设的政策服务指南，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支持以市场化方式设立乡村振兴基金，引导社会资本更多投向农业农村领域。

（三）保障农业农村发展用地供给

统筹土地规划，优化农村生产生活与生态空间布局，落实乡村振兴建设用地指标，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重点项目，优先保障产业发展用地需求、优先批准立项。有效利用农村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发展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全面落实《保障农村村民住宅建设合理用地的实施细则》，全区安排不少于10%的用地指标保障乡村振兴新增建设用地需求，优先保障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和农产品冷链、初加工、烘干、仓储、机库等设施建设用地。落实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政策，合理规划、引导设施农业发展。

三、健全乡村基本设施和公共服务

（一）提升县域城镇综合服务能力

统筹城乡规划布局、要素配置、产业发展、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建设，把县域作为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切入点，破除户籍、土地、资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体制机制弊端，赋

予县级更多资源整合使用的自主权。以县域城镇为重点，实施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仓储冷链物流等产业发展设施提质增效等工程，着力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增强县城集聚人口功能，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促进农民在县域内就近就业、就地城镇化。全面推进全区数字乡村建设，打造数字服务型政府平台，增加更多民生服务事项上线。推行农村互联网建设，规范收集和管理乡村信息化数据，提高乡村综合服务信息化水平。加快普及 4G 网络，逐步应用 5G 网络，推进农村家家户户接入宽带网络，为进一步乡村数字化建设打好基础。持续推动县域助农服务综合平台和镇村助农服务中心建设，整合乡镇和县级部门派驻乡镇机构承担的职能相近、职责交叉工作事项，建立集综合治理、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公共服务等于一体的综合便民服务体系 and 网上办事平台，提升农村生产生活服务，通过积极推进扩圈强镇，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

（二）完善乡村公共设施建设

健全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机制，推动推动城镇公共服务向乡村和规模较大中心镇延伸。统筹规划城乡道路、供水、供电、通讯、排水、垃圾污水等基础设施建设，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放在乡村，加快推动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实施农村供水保障、排水顺畅攻坚行动，加快城乡供水排水一体化建设，完善供水管网，建设排水管道，推进农村集中供水、疏散排水全覆盖，全区农村人

口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0%以上，农村生活饮用水水质合格率达到90%以上，确保群众普遍饮上安全自来水。实施村内道路建设攻坚行动，推进农村公路建设由自然村向田间地头延伸，实现自然村村内道路路面基本硬底化。统筹推进全区乡村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布局，重点推进网络提质、增速、降费等服务能力。发挥群众管护主体作用，建立村民参与农村基础公共设施运行维护共管机制。

（三）推动县域城乡产业融合发展

以城乡结对、村企挂钩等方式，引导城市资金、技术、人才、管理等要素向农村流动，吸引城镇产业链条和社会资本向农村转移，实现农民有序向城镇转移，产业链条向农村延伸，带动农民就地转移就业，促进城乡产业融合发展。突出小城镇连接城市和农村的纽带作用，强化其在城镇产业体系中的重要节点地位，增强对周边乡村的辐射带动作用，引导小城镇融入全产业链布局，以体制创新、平台构建、功能完善、政策落实为抓手，推进要素集中、政策集成、产业集聚，向上承接大中城市优质产业项目转移，向下带动乡村特色农业、生态旅游、产品加工、商贸流通和劳务服务等产业发展，构建城乡资源双向流动的交汇点，建立完善城乡分工协作、关联配套的产业融合发展体系。

第十一章 强化保障措施 健全规划组织

实施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

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健全党领导的体制机制，实行五级书记责任制，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推动党管农村工作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全面建设农业农村现代化，进一步增强各级领导干部在新时代背景下解决好“三农”问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由坡头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明确工作责任，督促落实产业发展目标，开展农业产业发展基础调查工作、组织拟订农业产业发展规划、组织制定产业扶持政策、指导产业招商、组织落实农业农村发展及考核等，确保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建立健全乡村振兴重大事项、重要问题、重要工作由党组织讨论决定机制，健全区委统一领导、区政府负责、区农业农村局统筹协调、镇农业农村部门各负其责的乡村振兴工作体系。

二、统筹政策支撑

健全完善支农政策系统化，紧紧围绕农业产业提质、农业项目提速、全域招商提效、农民就业创业、农村社会保障等履职尽责、狠抓落实各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进一步整合多渠道支农项目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撬动作用，加强对农业扶持力度，扩大农业农村有效投资。加大财政对农业农村的投入力度，进一步落实中央

提出补足“三农”领域突出短板等要求，规范制定特色农业产业发展一系列奖补措施，由区政府每年在涉农资金中适当安排奖补资金，用于支持经营主体扩大农业产业基地规模，完善水肥药一体化、温室大棚、田头冷库等农业基础设施，强化农业产业扶持政策落实。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撬动作用，扩大农业农村有效投资，形成以政府投入为引导的多元化农业发展投入机制。积极引导国有商业银行和农商行支持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的发展，解决农业产业发展融资难问题，为农业和农村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

三、完善规划体系

加强全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与经济社会“十四五”总体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环境保护规划、水利发展规划等各类规划的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确保发展指标、重大建设布局、重要资源开发、区域发展方向等内容协调一致。积极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行业规划、专项规划、空间规划、区域规划等“多规融合”，行业规划、专项规划与总体规划相衔接。加强各类规划的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建立信息管理平台，坚持生产、生活、生态统筹考虑、一体规划，做到产业、村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保护等“多规合一”，形成城乡融合、区域一体、多规合一、全面覆盖的规划体系。

四、开展评估考核

健全常态化工作调度机制，明确规划中的约束性指标、重大项目、重大任务的责任主体、资金落实和建设进度要求，

建立周调度、月总结、季度通报的信息反馈机制，健全任务清单和实施台账制度，组织定期调度和监督检查，将各部分任务纳入各级政府和部门的责任制考核和绩效管理，考核结果作为有关领导干部年度考核、选拔任用的重要参考，确保政策落实到位，工作责任到位。建立健全“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总结评估”的规划评估制度，每年进行年度监测分析，2023年开展规划实施中期评估，重点评估2021-2022年目标完成情况和规划实施效果，2025年开展规划实施总结评估。

五、营造良好氛围

加强规划成果宣传引导，广泛宣传报道规划实施意义、目的、措施和政策，制定和发布支持政策和服务措施，引导各类主体参与规划实施建设，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作用，让社会各界了解规划内容，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创建美丽文明村居、乡村振兴示范样板，树立乡村振兴典型。加强典型模式提炼，总结可示范、可推广经验，发挥典型引领作用，营造崇尚创业、竞相发展、赶超先进的浓厚氛围。开展经验交流活动，引导全社会共同关注、协力支持，营造良好发展氛围。积极动员社会力量，搭建社会参与平台，构建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推进的农业农村现代化参与机制。充分发挥农民主体作用，鼓励、发扬基层首创精神，激发内生动力，形成全社会群策群力、共建共享的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格局。

附表 1 坡头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南调街道自然村巷道硬底化建设项目	坡头区南调街道 36 条自然村共约 180km 巷道硬底化。	2022-2023	1.2	南调街道办事处
	2	麻斜街道农村道路基础建设工程	麻斜村委会下辖的 13 个自然村，麻新村委会下辖的 8 个自然村村道、巷道的道路硬底化及部分村与村之间的连村道路扩宽工程以及为麻斜街道两个村委会 21 条自然村安装太阳能路灯。	2023-2024	1.2	麻斜街道办事处
	3	湛江市坡头区乾塘镇乡村振兴荷花小镇基础设施项目	乾塘镇村庄内的干路和支路及巷道硬底化约 32 公里；完善镇圩污水管网完善；扩建荷花世界主干道 117 乡道，完善镇圩范围内的照明设施；建设产业园区莲藕等农产品交易中心、农产品仓储物流中心，对产业园区内 5 个行政村农贸市场进行升级改造或新建等；对乾塘镇东侧 10 公里海堤进行坡脚加固，修复隐患点，生态治理米稔江约 6 公里，鉴西江岸线生态治理 2.6 公里。	2023-2025	2.8	乾塘镇人民政府
	4	官渡镇革命老区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70 条沿线革命老区村村内巷道硬底化 795100 m ² ，云梯村挡土墙变形倾斜应急治理工程 748.2 m ² ，云梯村山坡挡土墙抬高及护坡加固工程 736 m ² ，在农村建设充电桩 188 个。	2023-2024	1.18	官渡镇人民政府
	5	坡头镇乡村振兴宜居示范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坡头镇 29 个自然村宜居示范村建设。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其他附属工程、建筑工程、排污工程、农田排灌沟渠。	2023-2025	2.2	坡头镇人民政府

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	坡头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 1.25 万亩。	2021-2025	0.68	区农业农村局
	7	2022 年度湛江市坡头区农田耕地水利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2022 年度湛江市坡头区农田耕地水利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总建设规模约为 39861.37 亩。其中：南三镇 18677.15 亩，坡头镇 8114.83 亩，龙头镇 4544.56 亩，官渡镇 2672.16 亩，麻斜街道 2239.91 亩，南调街道 1367.01 亩，乾塘镇 2245.75 亩	2022-2025	2.64	区农业农村现代化服务中心
	8	坡头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作	健全农村供水建管机制，建立农村供水“三同五化”保障体系，即城乡供水同标准、同质量、同服务和规模化发展、标准化建设、一体化管理、专业化运作、智慧化服务。确保到 2025 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稳定在 99.5%以上，农村生活饮用水水质合格率稳定在 95%以上，农村供水规模化覆盖人口比例，标准化建设工程比例，县域统管覆盖人口比例，专业化管理工程比例，智慧化服务人口比例均达到 90%以上	2022-2025	4.59	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区农业农村局
	9	渔港建设	积极推进湛江粤水渔业远洋渔业基地建设。	2021-2025	6.09	区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道）

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二、水利工程项目	1	坡头区广东省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二期)	规划治理河长 23km, 加固堤防长度 1.0km, 整治护岸长度 13.8km, 河道清淤疏浚长度 23.0km。	2019-2025	0.56	区农业农村现代化服务中心
	2	坡头区生态海堤建设工程(5宗)	累积达标加固堤防 14.47 公里, 生态化改造堤防 4.27 公里。	2022-2025	1.7432	
	3	湛江市坡头区北马围海堤海儿新堤段建设工程	堤身加高 0-3m, 堤顶宽度 3m, 临海侧混凝土护坡, 背海草皮护坡, 抛石护脚, 混凝土路面, 斜坡式堤型。	2022-2025	0.48	
	4	湛江市坡头区南三联围海堤沙头段建设工程	堤身加高 0-3m, 堤顶宽度 4m, 临海侧混凝土护坡, 背海草皮护坡, 抛石护脚, 钢筋混凝土防浪墙, 混凝土路面, 斜坡式堤型, 涵闸加固。	2022-2025	0.48	
	5	湛江市坡头区官渡河生态修复工程	对官渡河及其支流进行综合整治, 包括堤防工程、河道清淤、河道护岸及碧道建设工程等。治理河道总长 14.0km (其中官渡河 10.65km、各支流 3.35km), 堤防加固 4.0km, 河道清淤总长 4.4km, 河道护岸总长 3.6km, 碧道建设 4.2km, 生态沟 10.66km, 水利生态湿地工程 3 处共 16.5 万平方米。	2022-2025	1.2	
	6	湛江市坡头区官渡挡潮排水闸重建工程	移址重建官渡水闸, 水闸工程等别为 III 等, 主要永久性建筑物为 3 级, 次要永久性建筑物级别为 4 级, 临时建筑物级别为 5 级。设计挡潮闸的挡潮标准为 50 年一遇, 历史最高潮位进行校核。主要建筑物有: 上游混凝土护坦段、海漫段、消力池段、混凝土铺盖段和上游左右两岸护岸、闸室段和下游消力池段、海漫段、防冲槽段及下游左右两岸护岸, 上游连接段长 90m, 闸室段长 18m, 下游连接段长 87m。	2020-2025	0.43	

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二、水利工程项目	7	湛江市坡头区北马围引鉴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	1、渠道整治防渗：①主干渠桩号 K0+000-K6+146 约 6146m；大仁堂干渠 900m； ②灌区内具有排涝功能的渠道整治共 9281m；各电灌站引水渠道整治 2632m； ③各电灌站干支渠及分支渠防渗整治，共 45 条，总长 36430m。 2、渠系建筑物节水配套改造：①重建公路桥 28 座，重建机耕桥 30 座。②重建电灌站 4 座，新建电灌站 4 座； ③改造进水闸 3 座。	2022-2025	0.26	区农业农村现代化服务中心
	8	南调河碧道	1、碧道景观工程，新建景观绿化约 25 万平方米，慢行景观步道约 7 公里。 2、海岸线综合整治工程，岸线整治及清淤长度约 2.05 公里。 3、黑臭水体治理工程，铺设污水干管约 3.1 公里。 4、沿河道路工程，新建海湾南路（东旺大道至鸡咀山路段）长 1.04 公里，宽 42 米。 5、田园碧道工程，对 1300 亩农田建设灌渠约 2.5 公里，机耕路约 3.3 公里。	2019-2025	5.4	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9	官渡河碧道	从上樟坡村到山咀村。	2022-2025	0.0672	区农业农村现代化服务中心
	10	海东岸线碧道	从申蓝宝邸到南海明珠游艇俱乐部，在主体工程项目建成基础上完成碧道标识系统设置。	2022-2025	0.001	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和区农业农村现代化服务中心
	11	湛江市坡头区上圩河综合治理工程	清淤疏浚、建设护岸、治理环境。	2022-2025	0.3	区农业农村现代化服务中心

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亿元)	责任单位
三、产业项目	1	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	<p>1、依托莲藕省级产业园发展优势，规划打造十里荷花观光休闲带、莲藕加工流通产业园、生态都市农业公园、现代化莲藕发展引领区、万亩莲藕规模化种植区、藕鱼立体种养绿色农业示范区及一批重点建设基地等“一带二园三区多基地”多个功能区，做强做大乾塘莲藕产业。</p> <p>2、继续开展国家产业园（对虾）项目建设工作。目前，中央下达国家产业园专项资金共6000万元，已使用60%，涉及11个建设项目，已完成10个，剩余1个实施项目正加速推进。</p>	2021-2025	2.5	区农业农村局、各镇（街道）及相关牵头公司
	2	华南多抗中早熟特色优质稻种业创新园	<p>①建设水稻种质资源圃，进行水稻种质鉴评、功能基因挖掘及分子标记育种；联合攻关培育多抗、早熟性好的特色优质杂交稻组合；新组合展示、良种良法配套试验示范。②建设水稻种质资源鉴评平台和基因挖掘与分子育种平台。③建设60亩科企联合水稻育种攻关试验基地（园区），150亩水稻育种成果（目标品种）展示基地，150亩水稻亲本提纯及原种繁殖基地。④扩建种子存储与加工中心。</p>	2023-2024	0.2	区农业农村局、各镇（街道）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28日印发
